

公司代码：688330

公司简称：宏力达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章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占声明：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40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24,0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03%；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宏力达/本企业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鸿元投资	指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越海投资	指	上海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鸿元能源	指	上海鸿元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品华投资	指	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丁水投资	指	上海丁水投资有限公司
越云山	指	四川越云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鸿智言	指	上海国鸿智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元藩	指	上海元藩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元藩	指	宁波元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鹰智能源	指	上海鹰智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临港投资	指	上海临港松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隆华汇	指	石河子市隆华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鑫坤投资	指	上海鑫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煤控股	指	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宏科	指	福建省宏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宏力达	指	泉州宏力达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上海宏瑞通	指	上海宏瑞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杭州分公司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福建分公司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哈尔滨研发中心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软件研发中心
南京研发中心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研发中心
西安分公司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
国网/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国网浙江	指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kV	指	千伏、电压单位
高压、低压	指	根据《GB/T 2900.50-2008 电工术语发电、输电及配电》，电气设备的电压等级分为高压和低压，对地电压 1kV 及以上为高压，对地电压 1kV 以下为低压

配网、配电网	指	在电力网中主要起分配电能作用的网络,可分为高压配电网(10kV以上)、中压配电网(10/6/3kV)和低压配电网(1kV以下)
配电终端	指	安装在10kV及以上配电网的各种远方监测、控制单元的总称,主要包括馈线终端、站所终端、配电变压器终端等
一次设备	指	直接生产、转换、输送、分配电能的设备,重点是指高压设备,通常包括:发电机、变压器、开关、断路器、架空线、电缆等
二次设备	指	主要是对一次设备进行调节、控制、检测和保护的相关设备,主要是低压电器设备,包括:如熔断器、控制开关、继电器、控制电缆、仪表等
断路器	指	能够关合、承载和开断正常回路条件下的电流并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关合、承载和开断异常回路条件下的电流的开关装置。断路器按其使用范围分为高压断路器与低压断路器,高低压界线划分比较模糊,一般将3kV以上的称为高压电器
柱上开关	指	用于架空配电网的户外高压开关设备,安装使用于杆塔上,常见的有柱上断路器、柱上负荷开关、柱上隔离开关等
智能柱上开关、智能开关、一二次融合智能柱上开关、一二次融合智能开关	指	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由开关本体、控制终端和配套软件构成
故障指示器	指	一种安装在配电线路上的终端设备,由采集单元和汇集单元组成,用于监测线路负荷状况、检测线路故障,并具有数据远传功能
环网柜	指	安装在配电线路上实现环网配电功能的高压开关柜的总称,环网是指环形配电网,即供电干线形成一个闭合的环形,这样可以提高供电可靠性。又称环网箱、户外开关箱,是安装于户外、由多面环网柜组成、有外箱壳保护,用于中压电缆线路环进环出及分接负荷,且不含配电变压器的配电设施
开闭所	指	开闭所位于电力系统中变电站的下一级,是将高压电力分别向周围的用电单位供电的电力设施
控制终端	指	馈线终端,安装在配电网馈线回路的柱上开关等处并具有遥信、遥测、遥控和馈线自动化功能的配电自动化终端
DTU/站所终端	指	安装在配电网馈线回路的开关站、配电室、环网柜、箱式变电站等处,具有遥信、遥测、遥控和馈线自动化功能的配电自动化终端
IoT	指	物联网(The Internet of Things,简称IoT)是指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红外感应器、激光扫描器等各种装置与技术,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采集其声、光、热、电、力学、化学、生物、位置等各种需要的信息,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线损	指	电能在电网传输过程中,在输电、变电、配电和营销等各个环节所产生的电能损耗和损失
同期线损	指	供电量与售电量为相同统计周期下计算的损耗电量
遥信	指	远程信号,采集并传送各种保护和开关量信息给调度
遥测	指	远程测量,采集并传送运行参数,包括各种电气量(线路

		上的电压、电流、功率等量值)和负荷潮流等
遥控	指	远程控制,接收并执行遥控命令(主要是分合闸),对远程的一些开关控制设备进行远程控制
遥调	指	远程调节,接受并执行遥调命令,对远程的控制量设备进行远程调试
零序电压、零序电流	指	在三相电力系统中,电压、电流出现不对称现象时,可把三相的不对称分量分解成对称分量及同向的零序分量,该零序分量包括零序电压和零序电流,在理想运行状态下,由于三相对称,零序电压和零序电流数值都为零;当系统出现故障时,特别是发生接地故障时,三相变为不对称,这时就能分解出有幅值的零序分量,零序电压和零序电流数值都不为零
单相接地故障	指	单相接地是电力系统常见的一种故障,表示三相系统中的其中一相和大地发生了短路。电力系统按接地处理方式可分为大电流接地系统(包括直接接地,电抗接地和低阻接地)、小电流接地系统(包括高阻接地,消弧线圈接地和不接地)。大电流接地系统的单相接地故障特征明显,容易研判。我国3~63kV电力系统大多数采用中性点不接地或经消弧线圈接地的运行方式,即为小电流接地系统,小电流接地系统的单相接地故障的特征不明显,难以研判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宏力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Holystar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lyst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章辉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中心路1158号11幢101、4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古美路1528号A3幢7楼、8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233
公司网址	http://www.holystar.com.cn/
电子信箱	hld.mail@holystar.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骁虢	赵寅嵩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古美路1528号A3幢7楼	上海市徐汇区古美路1528号A3幢7楼
电话	021-64372067	021-64372067
传真	021-64372035	021-64372035
电子信箱	hld.mail@holystar.com.cn	hld.mail@holystar.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宏力达	688330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小强、权恒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20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赵星、邹晓东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0月15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132,060,845.57	908,519,852.29	24.60	705,129,60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29.76	238,587,55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1,076,208.12	299,885,807.43	13.74	210,197,09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11,592.48	70,963,892.05	-40.52	29,654,677.40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8,038,838.27	3,025,151,395.62	10.34	640,647,887.26
总资产	3,915,497,683.37	3,396,468,088.97	15.28	1,040,324,232.5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13	3.92	5.36	3.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13	3.92	5.36	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1	3.69	-7.59	2.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1	24.17	减少11.16个百分点	44.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5	22.78	减少12.03个百分点	39.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7	5.66	减少0.39个百分点	5.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9.76%，主要原因系公司在稳步推进原有市场拓展的同时，加速推进其他市场的拓展，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均保持了较高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40.52%，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业务占用了较多营运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7.5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 11.16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 12.0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四季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后股本、净资产增大，且相关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未能释放盈利能力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9,008,096.12	274,595,898.02	313,854,690.84	344,602,16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908,004.60	139,956,502.90	118,610,525.37	84,412,40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804,998.14	103,742,645.67	104,950,983.99	73,577,58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81,233.38	114,870,525.86	-62,931,941.59	136,354,241.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04.23		-42,724.84	-80,153.6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37,671,590.60		12,597,023.78	32,701,816.62

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041,706.52	851,767.1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6,832,996.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5.76		-45,547.89	-72,425.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73,012.79		3,237,689.84	5,010,546.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811,234.53		18,312,767.73	28,390,457.3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由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28,689,120.40	43,314,057.23	退税收入持续发生
个税返还	38,726.46	79,582.97	经常发生
进项税加计	6,736.00	6,921.81	经常发生
合计	28,734,582.86	43,400,562.01	-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6,659,797.02	1,589,235,273.70	-117,424,523.32	1,138,273.70
应收款项融资	20,222,136.42	48,983,100.66	28,760,964.24	-
合计	1,726,881,933.44	1,638,218,374.36	-88,663,559.08	1,138,273.7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基本不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经营按照整体规划有序开展，分别在产品研发、产品生产、市场拓展、人才培养、规范内部管理等方积极组织开展工作，并取得优异的成绩。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206.08 万元，同比增长 24.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88.74 万元，同比增长 29.76%；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91,549.77 万元，较期初增长 15.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803.88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3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221.16 万元，同比下降 40.52%。

（一）坚持研发投入

2021 年初，国家电网公司确定了加快数字化转型，建设新型电力系统，全面支撑能源互联网企业建设的总体方针，数字化是适应能源革命和数字革命相融并进趋势的必然选择。随着现代信息技术和能源技术深度融合、广泛应用，能源转型的数字化、智能化特征进一步凸显。无论是适应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并网和消纳要求，还是支撑分布式能源、储能、电动汽车等交互式、移动式设施广泛接入，都需要以数字技术为电网赋能。

公司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加大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进一步提升产品智能化程度及可靠性。一方面，结合产品实际应用经验推动相关产品的升级换代，提升产品性能，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以满足日益变化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加强与各高校战略合作开展前沿性技术研究，其中，公司与福州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在多项前沿技术上开展了深度的合作。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超过 5,970 万元，研发投入重点方向包括：

- 1、配电网故障智能监测设备及平台研发；
- 2、配电网一二次深度融合智能开关设备研发；
- 3、低压配电物联网关键技术的研究；
- 4、物联网专用通信模块研发；
- 5、电力企业运行大数据分析平台研发。

（二）积极开展市场宣传，开拓市场渠道

多年来，公司依靠出色的产品及解决方案获得了网省电力公司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成熟客户继续加强服务质量及市场沟通活动，提升产品渗透率，获得新的订单。同时加强新市场区域的拓展，争取更多新用户。2021 年，市场拓展稳步推进，公司主营产品收入实现了较大增长，并且在浙江、江苏、陕西、福建、山西、山东、河南等省份均有较多产品投入运行。

公司非常注重公司品牌的塑造及宣传，积极参加行业协会、用户主办的多项专业展会，并参加产品、解决方案展出及演讲活动；同时，公司通过主流专业技术期刊等多种渠道作为窗口，使公司的产品及解决方案能够在行业中得以宣传。目前公司主营产品已经得到了行业用户、合作伙伴的广泛认可。

公司积极参加国家电网及南方电网的采购活动，2021 年通过了国网公司 10kV 柱上断路器、接地短路故障指示器、环网柜、配电终端的供应商资质能力信息核实；同时通过了国网公司 10kV 柱上断路器、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配电终端、接地短路故障指示器协议库存招标联合资格预审；公司积极参与南方电网市场开拓准备工作，顺利通过了南方电网 10kV 柱上断路器、10kV 柱上真空断路器自动化成套设备供应商资格预审；满足后续向全国拓展市场的相应资质要求。

2021 年 3 月份，注册成立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瑞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重点承担产品营销渠道建立，实现拓展市场范围的目的。目前该子公司已经注册完毕，报告期内实现收入 168.11 万元。

（三）不断完善内部制度建设，提高公司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公司内部各项管理，不断优化管理流程、管理制度，全面贯彻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在重视产品品质的同时也注意提升环境及员工保护。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控、内审的相关制度、流程，并设立了专门的岗位，定期、不定期对公司工作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审核及审计，有效规范了公司的各项管理。

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开发了公司运营管理系统，将公司从市场销售、生产、发货、安装、售后服务跟踪等各环节在同一个系统中贯穿起来，在有效提升工作效率的同时使公司运营数据得到有效积累，为公司后续经营活动提供决策依据。

（四）其他方面

2021 年公司积极参与政府各项活动，注重知识产权工作，从各方面积累公司的无形资产及口碑，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价值。

报告期内：

公司《电缆线路单相接地故障检测终端》项目获得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公司获得“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单位”；

公司获得“2020 年度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百佳”称号；

公司获得“松江区文明单位”称号；

公司获得“松江区大企业总部”称号；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宏科获得“2021 年度福建省数字经济领域“瞪羚”创新企业”称号；

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等通过复审；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工作开展顺利，公司建立了严格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相应募集资金管理也严格按照相应管理办法专户专用。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主要产品销售情况、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情况、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新冠疫情没有对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也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力应用软件研发及实施等信息化服务，同时公司亦提供 IoT 通信模块、系统集成等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依托在数字化、智能化、物联化方面的技术积累，将业务聚焦在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与生产上，将提升配电网智能化水平作为主要业务目标，通过智能化设备及整套解决方案来实现对配电网线路故障的准确研判、定位和隔离，以减少停电次数、缩短停电时间，提高供电可靠性。

宏力达主营的配电网智能设备主要包括智能柱上开关、故障指示器和接地故障研判辅助装置等。公司核心产品——智能柱上开关，实现了传统电气开关与物联传感设备、边缘计算、工业控制设备的融合，从而使柱上开关具备了人机互联能力、终端研判能力以及深度集成化的特点，能高效地在终端进行故障研判、故障定位、故障隔离，并且实现远程人机交互。

2. 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聚焦配电网领域，包括配电网智能设备、信息化服务和其他板块业务，分类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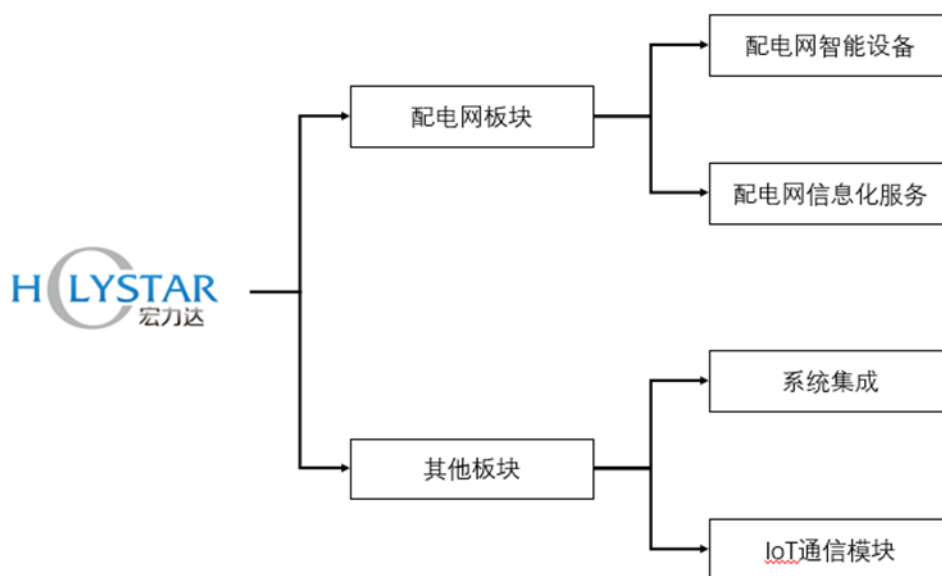


图 1：公司产品及服务分类示意图

(1) 配电网智能设备

目前公司配电网智能设备主要有智能柱上开关、故障指示器、接地故障研判辅助装置等。

A. 智能柱上开关



图 2：公司智能柱上开关产品示例

公司智能柱上开关由柱上开关本体、控制终端和配套软件组成。

公司智能柱上开关具有遥信、遥测、遥控、遥调（“四遥”）等功能，能实时监测配网线路三相电压、电流、功率、电能量及零序电压电流等运行数据，对数据进行加工处理、研判故障类型并作出相应的分合动作，快速就地隔离故障并保护非故障区域的供电；同时，对于采集信息、故障信息、处理结果与配网数据主站进行双向通信，完成采集、处理、上传和执行的功能。

B. 故障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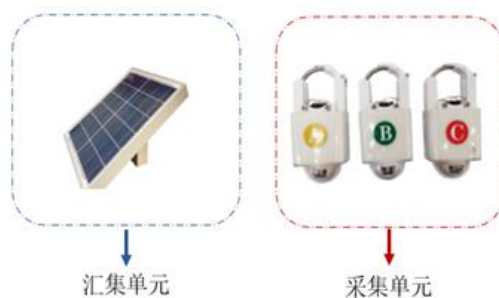


图 3: 公司故障指示器产品示例

公司故障指示器为暂态特征型故障指示器，属于二次设备，安装于配电线路、电缆环网柜及分支箱上。

公司故障指示器具有遥信、遥测（“二遥”）等功能，当线路发生短路、断路、接地故障时，故障指示器可准确监测到故障特征信号，自主故障研判后形成告警信息，上传给电力公司后台数据主站，主站系统将故障信息以手机短信的方式发送给现场检修人员，快速定位故障点，从而缩短检修人员故障查找时间、快速排除故障、恢复供电

C. 其他配电网智能设备及服务

除智能柱上开关和故障指示器以外，公司还提供接地故障研判辅助装置、线路运行状态智能分析装置等其他配电网智能设备、以及配合智能设备开发的数据处理软件、现场运维服务等。

产品类型	图示	产品用途
接地故障研判辅助装置		通过对非故障相和大地之间短时投切一个一定阻值的电阻，人为把单相接地故障变成多次经电阻和大地的瞬时性相间“短路”，从而将对地电流放大几十倍，大大提高单相接地故障定位的准确性
线路运行状态智能分析装置		由线路状态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和线路状态分析装置组成，应用于 10kV 电缆配电线路开闭所、环网柜中，具备短路、单相接地、缺相及过压故障研判，电量数量自动集采等功能，可实现配电网电缆线路故障研判、告警定位，提高配网故障抢修效率及同期线损管理水平

(2) 配电网信息化服务

除配电网智能设备外，公司凭借多年电力行业的项目经验和对电力行业客户需求的了解，还提供相关电力信息化所需要的软件开发及实施服务。

(3) 其他版块业务

A. 系统集成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是指通过采用通信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安全、主机及存储等技术，结合客户业务实际，将 IT 系统管理方案付诸实现。

B. IoT 通信模块

公司基于物联网通信技术方​​案，研发了相关无线传输模块、网关和终端等产品。公司物联网通信产品不仅可用于电力行业，也可在能源、市政、交通、工业、农业、环保、医疗等多个领域推广应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力应用软件研发、实施等信息化服务，同时公司亦提供 IoT 通信模块、系统集成等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通过向以国网下属供电公司 and 产业公司为主的客户提供配电网智能设备和信息化服务等实现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智能柱上开关的技术优势明显，应用效果好，深受用户欢迎，具有较高的附加值。

2.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及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配电网智能设备生产及配电网信息化服务类项目涉及到的采购模式如下：

配电网智能设备一般由硬件和软件组成，硬件部分原材料以采购为主，主要是电子元器件、锂电池等生产性原材料，以及钣金件、线缆等辅材；软件则由公司自主开发。

配电网信息化服务项目主要包括软件开发和实施服务两类。针对软件开发项目，公司一般负责专项核心环节的技术研发，涉及市场已有的成熟技术等工序则外包给其他专业企业实现。针对实施服务类项目，公司主要负责项目整体管控、对接客户需求、项目整体进度和质量掌控。

3. 生产模式

A. 配电网智能设备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适量库存”的生产模式。一般情况下，生产部门会根据销售部门接到的产品订单，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和车间生产能力，制定具体的生产计划。针对通用化程度较高的模块、产品，采用适量备库生产方式。同时结合中标情况、合同签订情况、产品库存状态以及行业周期，提前生产一定数量的半成品作为备货库存，然后根据客户具体订单要求实施差异化组装调试等，既保证客户差异化需求，又满足客户交货及时性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自主生产与外协加工相结合的生产组织形式，核心零部件自行生产、常规部件采用外协的生产组织形式。

B. 配电网信息化服务

公司信息化服务业务主要可分为软件开发和实施服务两大类。公司主要负责项目整体把控、核心技术环节的研发和实施、组织并协调项目重大疑难问题的沟通、项目验收等环节，同时将市场已有的成熟技术开发、测试环节外包给专业软件开发企业。

4. 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终端用户大多为电网体系下属各供电公司，公司采用以技术带动销售的营销战略，通过与地方供电公司开展技术交流、产品试点等方式，以技术方案、产品的实际运行效果来获得地方供电公司的认可，从而推动配电网智能设备的实际采购需求。

公司主要客户为电网体系公司和电力行业民营企业等。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组织的招标、竞争性谈判或者商务谈判等方式取得订单。公司投标部负责搜集客户发布的各类招投标、采购信息，并积极参与投标或谈判。若项目中标或谈判入围，公司与客户签署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

5. 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研发活动。公司建立了总部研发中心和分子公司研发分部结合的研发体制，并制定了相关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和考核奖励制度。

研发立项内容的选择根据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并结合最终用户的实际需求确定，研发内容均具有一定前瞻性。研发流程主要包括研发项目立项、研发项目执行、研发项目结项或验收等三个阶段。项目立项时，研发部门和市场部门会根据市场调研情况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经公司管理层、研发、市场、财务等各部门综合评议。审议通过后，项目进入执行阶段，项目经理需对项目全面

负责，包括方案制定、项目进度、经费及人员管理、绩效评价等。项目研发完成后，需对项目组织验收。除自主研发外，公司还与部分高校合作，通过成立联合实验室、委托技术开发等方式进行产学研合作，以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长期以来，我国电力投资存在“重电源、轻电网，重输电、轻配网”的情况，导致配网的建设水平和自动化水平不足。自 2009 年国家电网提出坚强智能电网建设意见以来，智能电网建设已经历多个建设周期，“十三五”期间配电网成为建设投资重点之一。随着“能源互联网”“电力物联网”等概念的提出，智能电网建设将迎来新的周期。

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提出，国家电网公司建设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思想也应运而生。面对新能源装机量的持续爆发，能够满足新能源、分布式电源及电动汽车等多元化负荷发展需求的智能电网成为未来电网发展的主要方向，智能电网的数字化转型发展加速。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是以新能源为供给主体，以确保能源电力安全为基本前提，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电力需求为首要目标，以坚强智能电网为枢纽平台，以源网荷储互动与多能互补为支撑，具有清洁低碳、安全可控、灵活高效、智能友好、开放互动基本特征的电力系统。

(2) 行业的基本特点

同时面对配电网设备总量大、发展速度快且不平衡、设备标准化程度低、市场化调节机制少等现状和客户多层次需求、清洁能源消纳等压力，传统配电网管理模式不能满足新时期配电网发展需求，迫切需要深入应用先进技术，从本质上提升配电网建设、运维、管理水平，实现跨越式发展，满足能源转型需求。通过配电网设备间的全面互联、互通、互操作，实现配电网的全面感知、数据融合和智能应用，满足配电网精益化管理需求，智能配电网呈现出物联化、智能化和信息化的基本特点。

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大的背景下，提升配电网智慧化水平成为智能配电网技术的发展方向，加大配电网智能终端部署、配电通信网络建设和配电自动化实用化，并向低压配电网延伸，大幅提高可观性、可测性和可控性。提高配电网调节能力和适应能力。

(3) 配电网技术门槛

智能配电网发展的主要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智能终端结构设计、传感器研发、故障研判及切除时间、终端功耗以及接地故障研判准确率等各方面。

配电网的运行监测和自动化离不开对电流和电压监测的互感器，互感器的产生至今已 130 余年的历史，我国从上世纪五十年代初开始生产互感器，然而至今一些传统互感器固有问题仍未得到有效解决，如体积和重量、铁磁谐振、磁饱和、动态范围窄、线性度差、二次侧短路或开路造成安全隐患等等。业界从七十年代即开始尝试用电子式互感器取代传统互感器，但因存在小信号输出易损耗，线缆自身的容抗、临近效应、电磁干扰、环境温度变化等因素造成测量误差等技术难题，一直未大规模投入实际使用。

小电流单相接地故障的研判也是长期困扰电网公司的行业难题，此前电网公司传统处理方式允许带故障运行两小时，通过逐条线路以及逐个开关拉停的试错方式找到故障线路及区段，该种方式大大增加了停电的时间和停电范围，也加大了基层电网工作者的工作难度。为了加快解决这一行业难题、减少接地故障给电网运行带来的危害，提高供电可靠性，国家电网从 2019 年起将接地故障快速处置列为重点工作任务。采用传感器替代互感器，提高小电流接地故障研判准确率等均是行业长期的技术难题，并不容易解决。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力应用软件研发、实施等信息化服务。

公司在 2015 年就开始了智能开关的研发，到目前为止公司智能开关产品已经发展了 5 代，从深度融合已经研发出全融合的产品，在融合程度、精度方面更高。经过了 6 年的发展，公司主营产品仍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根据对其他公司发布的材料了解，很多公司多处于研发、测试、试

挂及小批量应用的阶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正式运行的智能开关超过 7 万套，且整体运行情况良好，说明了公司产品已经完全满足了大规模批量长期实际应用的条件，这使得公司在行业中具有明显的优势。

公司在发展中非常注重在研发、知识产权及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包括一次技术、二次技术以及通信技术在内的核心技术能力，这是公司能够取得技术及产品领先地位的关键因素。在这些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始终保持对这些核心技术的持续迭代升级以及新技术的研发。公司到目前为止已经拥有 11 项发明专利，且均为与公司核心产品相关的核心技术专利。

综上，公司研发团队、产品实际应用积累经验、专利技术等方面均具有较强优势，在行业中仍处于智能配网产品研发的头部企业地位；后续公司仍将会也会持续投入，保持公司在研发、销售、规范管理等方面的健康与快速发展。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方向发生的行业发展趋势更加明确，“新型电力系统”的建设已经正式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和目标，从技术发展、产业及业态发展几个方面来看，公司都是具有相应积累和优势的。

新型电力系统的提出背景如下：

2020 年，我国向国际社会正式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将有效实现可再生能源较快替代化石能源，有效实现新能源在一次能源生产和消费中占更大份额，有效推动能源绿色发展。

2021 年 3 月 15 日，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中指出，“十四五”是碳达峰的关键期、窗口期，要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

电力行业是碳排放占比最大的行业，据国家能源局统计，2020 年我国能源消费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占总排放量的 88%左右，电力行业占能源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的 42.5%左右。电能终端消费比重也正不断提升，2019 年达到 27%（见图 1），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中国电气化发展报告 2019》，预计到 2035 年这一指标将超过 38%。目前“3060 目标”已被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建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首次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列为年度重点任务之一。因此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在促进碳达峰、碳中和实现的工作中担负着艰巨的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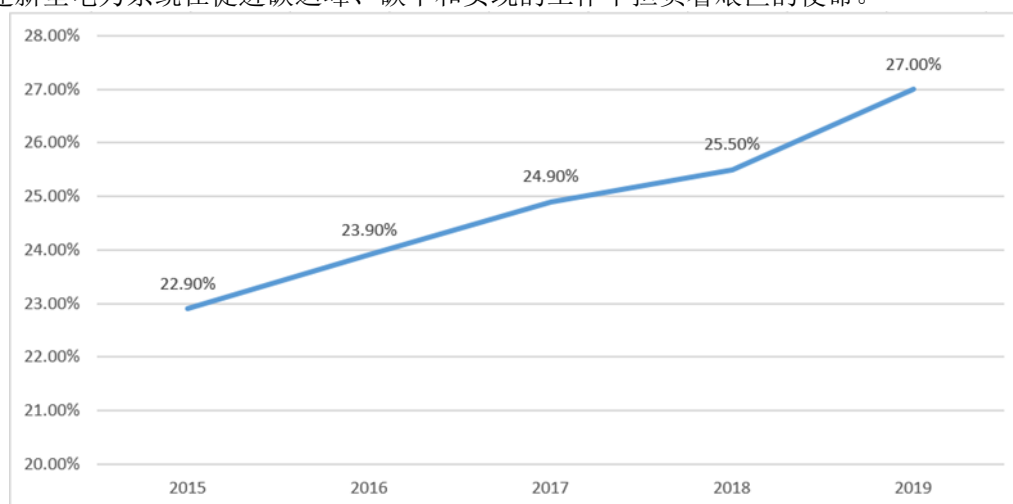


图 1 2015-2019 年我国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 资料来源：国家能源局

根据国网公司《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1-2030 年）》，按照国家“双碳”目标及电力发展规划，预计到 2035 年，基本建成新型电力系统，到 2050 年全面建成新型电力系统。2021-2035 年是建设期。新能源装机逐步成为第一大电源，常规电源逐步转变为调节性和保障性电源。电力系统总体维持较高转动惯量和交流同步运行特点，交流与直流、大电网与微电网协调发展。2036-2060 年是成熟期。新能源逐步成为电力电量供应主体，火电逐步实现净零排放，成为长周期调节

电源。分布式电源、微电网、交直流组网与大电网融合发展。系统储能全面应用、负荷全面深入参与调节，发电机组出力和用电负荷逐步实现全面解耦。为此，国网提出要实现 3 个方式和 3 个模式的转变。在公司发展方式上，按照“一体四翼”发展布局，由传统电网企业向能源互联网企业转变，积极培育新业务、新业态、新模式，延伸产业链、价值链。在电网发展方式上，由以大电网为主，向大电网、微电网、局部直流电网融合发展转变，推进电网数字化、透明化，满足新能源优先就地消纳和全国优化配置需要。

国网公司提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是一项极具挑战性、开创性的战略性工程，坚强电网是基础，源网荷储协同是关键，推动科技创新是引领，发挥制度优势是保证”。

新型电力系统的提出，既重申了新能源发展对于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作用，也正视了电网的中枢平台地位。近年来，受电源、用户两端挤压，处于中间环节的电网加速向源、网、荷协同方向发展，从而实现“源荷互动”。这无疑需要提升配电网的综合承载能力、供电保障能力和普遍服务能力。

配电网涵盖电力生产、传输、存储和消费的全部环节，具备能源互联网全部要素，是发展新业务、新业态、新模式的物质基础。当前，随着分布式电源、储能、电动汽车等大量接入配电网，负荷正从单一用电向发用电一体化方向转变，这为电力系统局部用电平衡、运行方式安排等带来新挑战。新能源更大规模发展，也要求负荷侧提供柔性调节能力，以实现“源随荷动”向“源荷互动”的转变。

配电网领域也被认为是数字化赋能的一个关键领域。新增投资有利于深化采集感知，加强配电网感知终端建设，并向用户侧延伸拓展，建设与配电网智能调控、智慧运检、智慧用电等业务相适应的信息感知基础设施，从而提升电网实时感知、广泛互联、安全可控水平，助力电网向新型电力系统转型。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坚持在核心技术环节的独立研发和实施能力，以同源技术深度拓展和技术创新相结合，推动公司整体业务健康持续发展；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接地及短路故障研判技术、智能型就地馈线自动化技术、小电流接地故障特征放大技术、一二次融合技术、电压传感器技术、电流传感器技术、高压电容取电技术、超低功耗技术、快速分闸技术、自适应控制的接地研判技术、联动控制技术、5G 通讯技术应用、自动测试技术、以及一次开关设备核心技术及智能化等关键领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和技术工艺的研发，建立了涵盖产品研发、软硬件设计、测试验证、工艺制造等领域完善的研发体系；在报告期内继续与福州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的联合实验室进行产学研合作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培养出了一支专业、稳定的研发技术团队，拥有完全自主的技术研发创新能力，保证了公司产品研发紧跟智能配电网的技术发展方向，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和产品研发保证。2021 年 6 月，公司荣获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企业，全资子公司福建宏科入选 2021 年度福建省数字经济领域“瞪羚”创新企业、泉州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随着“电力物联网”及“能源互联网”的发展，公司多年来研发积累的核心技术符合行业需求发展趋势。目前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研发重点分为两个方向：

(1) 不断提升现有产品性能，用以满足不同地区不同业务场景应用的电网用户使用需求：近年来，公司持续在物联网智能感知、边缘计算和工业集成技术方面投入、深化和迭代，保持公司核心产品在物联化、智能化、集成化等方面的先进性表征和优势，现已形成一二次深度融合智能柱上开关的完整产品线，包括适应 20kV 等电压等级及北斗、5G 通信等应用场景的产品。

(2) 前瞻性技术研究和新产品研发：公司围绕现有核心技术及大量应用经验，持续挖掘用户需求，拓展和丰富产品线以解决在能源互联网场景下的电力业务应用需求。公司目前着手结合 5G 通讯技术和一二次融合环网柜技术深入研发，实现产品 5G 通信和深度融合环网柜应用，满足市场引新需求。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19	智能电网开关及在线检测系统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报告期内开展的新研发项目和产品

在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国网新发布的技术规范对一二次深度融合开关产品进行升级，产品设计采用深度融合技术，具有核心元件全固封，机构、箱体全密封，高于国网新技术规范要求的高精度、高可靠性、高环境适应性的特点。目前已经完成样品内部验证。

线路运行状态智能分析装置持续升级和完善：使高精度交流传感器与智能分析终端配合升级，显著提升配电网电缆线路接地故障研判能力。目前已取得相关检测报告。

持续升级和完善基于北斗通信技术的一二次深度融合智能柱上开关：实现产品在恶劣通信环境下的适用性和安全性，满足更高级的馈线自动化的应用要求。

基于 5G 通信的一二次融合开关：利用业界领先的 5G 技术，实现快速和安全可控的配电网故障研判和处置，提升一二次融合开关的高速度和安全性。

物联网专网通信模块的国产化替代：核心芯片均采用国产化方案设计，通过各种功能性能测试并实际批量挂网运行，彻底摆脱因芯片受到国外供应链的制约、成本增加、产品生产受限的局面。

按照“上海市标准化试点项目”的推进计划，组织了《标准化文件编写规则》等全员培训，牢固标准化理念，强化管理层人员的升级培训，以提高公司标准化水平奠定基础，为标准化试点任务的圆满完成提供有力保障。

通过梳理、整合、完善和构建后，将原有的五大管理体系科学合理的融入标准化体系，从而使公司的各个体系能顺利运行且减少了一些重复性流程，简化和提高了工作效率，避免与实际脱节。标准化文件陆续发布后统一于 2021 年 9 月份进行全员培训并于 10 月份予以实施，开展了为期 3 个月的试运行。

在试点过程中，公司不仅重视将技术内容转化形成标准，更注重标准的推广示范效果。在报告期内，由上海市物联网行业协会牵头，我司主导编制的两项团标《T/SIOT 021—2021 电力通用通信模块技术要求》和《T/SIOT 022—2021 中压智能感知终端》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布并实施，并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布。

(2) 报告期内获得的荣誉资质

序号	公司名称	荣誉、资质名称	颁发部门
1	宏力达	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企业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2	宏力达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3	宏力达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4	宏力达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电缆线路单相接地故障检测终端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5	宏力达	松江区文明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6	宏力达	大企业总部	松江区经济委员会
7	宏力达	2020 年度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百佳	上海市科技创新中心
8	宏力达	2021 年度临港园区领军之星	临港集团
9	宏力达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际连横（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福建宏科	2021 年度福建省数字经济领域“瞪羚”创新企业	福建省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11	福建宏科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2	福建宏科	2021 年省科技小巨人企业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13	福建宏科	2020 年度财务贡献大户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
14	福建宏科	2021 年度重点企业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多年来公司非常注重研发成果积累及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持续不断地进行核心技术的相关专利申请工作。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7	2	86	11
实用新型专利	12	11	112	100
外观设计专利	6	3	22	16
软件著作权	5	5	89	89
其他	0	3	7	7
合计	60	24	316	223

注：报告期内，公司有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期限届满；有 2 项外观设计专利期限届满。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59,708,410.73	51,455,998.85	16.04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59,708,410.73	51,455,998.85	16.0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27	5.66	减少 0.3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电力企业运行大数据分析平台研发	8,830,000.00	5,542,249.46	6,416,996.89	目前该项目在持续迭代优化中；已经形成一套以数据服务、可视化服务、统一权限服务为基础服务的统一智能分析开发平台基础服务框架，并依托三大基础服务实现后端数据开发、前端数据展示、资源权限管理等软件系统全流程可视化、自动化开发功能。	高效地开发、积累和复用更多的业务构件和服务。简化开发工作，降低开发人员介入门槛，提升系统稳定性；为公司业务部门或电网客户信息化系统项目更快的交付、更小的投入提供底层技术平台以及业务平台支撑。	行业先进	结合电力行业特点，通过版本迭代优化，打造具有电力行业特色的智能分析开发平台，服务好行业内、公司内信息化系统建设；大数据方向数据中台、数据服务等；数据可视化类快速构建公司或客户大屏可视化展板等。
2	物联网专网通信模块研发	26,905,407.59	9,899,687.71	26,722,316.25	目前该项目还在持续开发中；阶段性成果有： 1. 通用标准化通信模块完成点表可配置化、GOOSE 通信、ONU 光纤 EPON/GPON 接入，实现与多个网省的主站适配；完成 5G 通信试点，光纤 EPON/GPON 接入试点； 2. 罩式 FTU 标准化通信模块完成多款样机和功能开发，并开展试点； 3. DTU 综合通信单元电科院正式送检通过；完	在电力物联网的可靠可信通信技术方向，研究有线与无线通信在电力物联网实现低功耗、远距离、高效率的可靠数据传输。在标准化通信模块技术研究方向，研究相关通信协议转换，研究通信模块和控制模块的分离设计，提高电力采集终端、配电终端应用场景的设备可靠性和可扩展性。	行业领先	应用于公司配电板块以拓展电力物联网发展的重要系列产品。能够接入如电表、采集器、配电终端以及其他常见需远程连接电力监控主站的设备，并为数据传输提供安全防护。

					成多间隔并发故障数据快速上传优化，开展试点运行、量产。 4. 开始国产化模块的研发及试点。			
3	配电网故障智能监测设备及平台研发	56,793,000.00	9,834,511.88	38,754,757.91	目前该项目处于持续开发中；阶段性成果有： 1. 线路运行状态智能分析装置研发的持续升级完善； 2. 基于配网运行数据时序特征的故障异常点检测算法验证、识别算法改进优化； 3. 新型接地故障消弧装置已经获得了第三方检测结构的专业检测报告。	为 10kV 的配网系统故障预警、故障研判、故障消弧提供一套完整的解决方案，并据此开发了一系列的配电网故障智能监测设备，基于现场的故障数据进行人工智能判断。同时申请对应方向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若干篇。	行业领先	应用于 10kV 电缆配电网线路开闭所、环网柜及 10kV 架空线路，进行配电网的故障预警、故障研判、故障定位，提高配网供电可靠性；同时当接地故障残余电流较大产生电弧时，能主动消弧，提高配电网供电的安全性。
4	配电网一二次深度融合智能开关设备研发	105,958,500.00	27,429,202.98	78,761,404.97	目前该项目还在持续开发中；阶段性成果有： 1. 一二次融合智能开关基于双侧采样研发完成，并取得第三方检测报告； 2. 基于 5G 通信的一二次融合开关，已完成通讯测试； 3. 符合国网新技术规范的一二次深度融合开关，已完成型式试验及小批试制，准备挂网及	通过对一些关键技术的研究，提升一二次融合智能柱上断路器及环网柜的关键性能指标，同时研发符合且部分性能高于国网标准的一二次融合智能柱上断路器及环网柜，并扩展应用场景。	行业领先	应用于配电网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可以实时监测线路运行状况，具备四遥、录波、电量采集、5G/北斗/低功耗等功能。对短路、接地等故障可进行准确快速研判，瞬时故障通过重合闸快速恢复供电，永久故障通过级差或智能就地馈线自动化按段就地隔离，不影响非故

					投放市场； 4. 符合国网新技术规范的 FTU 项目，软硬件已经联调，已经获取了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障区域的供电，最大程度提高供电可靠性。
5	低压配电物联网关键技术的研究	21,432,000.00	5,062,515.03	14,205,326.02	目前该项目还在持续开发中；阶段性成果有： 1. 完成基于运行电流数据的拓扑识别算法研究并植入硬件板卡； 2. 非侵入式特征负荷识别算法研究并植入硬件板卡； 3. 物联网无线通信全 IP 化阶段研究并植入硬件板卡。	通过研究低压配电物联网一些关键技术，形成适用于低压配电网的解决方案，并形成相应产品。重点方向为：低压配电网线路的状态监测、对低压线路的拓扑关系的自动识别、对低压台区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测等功能。	行业先进	直接应用于低压配电网故障抢修、主动运维、线损管理等应用。通过低压电气设备间的全面互联，实现全面感知、数据融合和智能应用，形成低压配电物联网智能化的核心产品。
6	其他研发项目	6,620,000.00	1,940,243.67	5,063,870.12	目前项目还在持续开发中；阶段性成果有： 1. 完成以任务追踪为视角、消息为驱动的企业内部协作流程管理功能； 2. 完成企业合同回款业务管理功能，通过消息实时推送相关干系人。	1. 规范化管理电力系统业务数据问题；2. 解决业务数据只掌握在负责的业务部门未公司层面共享问题；3. 以任务追踪为视角、消息为驱动来完成电力公司内部协作，同时具有企业运营数据共享、多人协作录入数据、数据文件归档等功能，并且可实时检索文件、导出报表。	行业先进	致力于解决企业内历史数据庞大不便查询统计、项目进展情况不能及时共享、产品生命周期不能系统化管理等问题，实现了企业主数据的多维度、精细化管理。同时，支持与 ERP 等产品的整合应用，形成了满足电力企业内部使用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合计	/	226,538,907.59	59,708,410.73	169,924,672.16	/	/	/	/
----	---	----------------	---------------	----------------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13	1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07	21.6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301.83	2,002.7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0.37	18.2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2
本科	71
专科	26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和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已经掌握了一批行业内先进的核心技术成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11个,实用新型专利100个,外观专利16个,软件著作权89个。公司基于对用户需求的深入了解,研发满足用户需求的产品,帮助解决用户痛点问题;同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开展前沿技术的探索开发。

公司在上海、福州、泉州、哈尔滨和南京均设有研发团队,从事智能配网监测设备、一二次融合智能开关、电力大数据应用、IoT通信模块设计以及配网自动化主站和地理信息系统等的设计和研发工作。同时,公司积极开展与院校及研究机构的合作,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福州大学等高校建立了长期研发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27%,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为20.07%,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研发资金和人员投入始终保持较高水平,是公司保持相对技术优势以及市场竞争力的有力保障。

2. 产品质量和性能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优良的生产工艺、自动检测手段、良好的选材和较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来保证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同时也取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核心产品智能柱上开关实现了传统电气机械设备与传感设备、通信设备、控制设备的融合，硬件设备与边缘计算技术的融合，具备故障研判准确率高、故障定位精确、故障隔离快速高效等优点。该产品解决了一、二次设备接口不匹配，兼容性、互换性、扩展性差和接地故障研判准确率偏低等行业难题。该产品多项性能指标均高于行业标准及同行业产品，能够满足严苛的运行环境要求。

3. 经营理念优势

公司自创立之日起就将自身定位于创新型、技术密集型的科技公司，在业务模式上呈现出与传统企业相区别的特点。公司摒弃传统电力设备广泛采用的“同质化产品+降低成本+渠道营销”的盈利模式，施行以技术带动销售的营销战略。公司深度分析和判断电网用户的实际需求和智能配网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设计和开发能解决电网用户的实际需求和痛点的产品，以解决用户需求作为营销基础，避开“红海产品”竞争。

公司以技术和产品作为营销的驱动因素，避开了传统产品营销的弊端，有效地扩大了营业收入规模，同时增强了用户粘性，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

4. 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成员均具有专业的教育背景和多年行业从业经验，参与过行业内多项研发项目和标准制定等，对配电网智能设备和信息化服务领域的行业现状、管理模式、技术研发等均有深入的了解和丰富的经验，能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动向制定符合公司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以丰富的营运经验和优秀的管理技能制定和执行合理的生产经营决策，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持续的驱动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包括一次技术、二次技术以及通信技术等在内的核心技术能力，这是公司能够取得技术及产品领先地位的关键因素。若这些核心技术的持续迭代升级以及新技术的研发成果失败或低于预期，亦不能在短期内攻克，将会给公司后续技术及产品的领先地位造成影响。

公司多年来通过大力投入，吸引人才，并积极开展与高校的合作，聚焦在公司主营方向开展核心技术的研发及储备，借助公司已取得技术优势，公司已经形成清晰的研发方向，并按计划开展研发，已经取得部分成果。

2. 核心技术被泄露的风险

公司目前研发生产的产品等涉及的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已通过申请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形式加以保护。由于公司申请的专利中尚有部分未获得核准，其他未申请专利的技术不受专利法的保护，存在公司核心技术被泄密和窃取从而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可能。

公司非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在加强核心人员稳定性的同时，严格管理内部研发流程，减少技术外泄的可能。同时，设置专门团队积极申请相关专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客户集中于国家电网的风险

报告期内，国家电网是公司最大的客户。如果未来国家电网的投资力度减弱、削减配电网领域的采购量和采购金额，或者国家电网的技术偏好、采购政策发生变化而公司并不能快速调整，都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不利因素。

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大研发，通过产品技术含量及实用性以提高用户对产品依赖度，同时积极开拓其他电网公司，如南方电网、地方电力公司等。

2. 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若未来公司不能及时优化客户区域结构，将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产生不利影响。

为逐步降低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公司已持续加大在其他区域市场的开拓力度，在原有成熟市场的基础上，目前在江苏、陕西、福建、山西、山东、河南等省份均有较多产品投入运行。

3. 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配电网智能设备。其中智能柱上开关和故障指示器为公司主要产品，产品结构较为单一。公司已加大新产品的系列研发，包括线路运行状态分析装置、基于北斗应用的新型智能开关、一二次融合环网柜、20kV 一二次融合开关等新产品设备的开发及持续完善升级，进一步打开未来的市场空间。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公司业务模式的原因，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56,290.85 万元。如果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困难，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加快业务回款进度，继续扎实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 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47,366.26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存货金额，尤其是发出商品金额有可能继续增加。若在以后年度公司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管理，或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存货跌价或存货变现困难，将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重视存货管理工作，不断完善存货的管控流程，提升管理水平，进一步防范存货跌价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国家电网对电力行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力度将影响着整个行业及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销售，进而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国家电网投资情况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发展态势等因素的影响，从近些年看在保持总体平稳增长的同时，也呈一

定的周期性波动，进而会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的稳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行业的周期波动风险，并做好合理的应对。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电力物联网智能配电领域是我国电力系统中重要的环节，行业发展与国家的宏观环境有密切的关系。国家对电网投资直接影响行业的市场规模以及发展趋势，而电网投资又受到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发展态势等因素的影响。因此，若宏观环境出现影响国家电网投资的不利因素，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针对宏观环境可能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将从内、外两个方面做好准备工作，对内提升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提前储备前沿技术，提升内部效率，控制成本，随时做好应对准备；对外则密切关注宏观环境变化，提前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32,060,845.57	908,519,852.29	24.60
营业成本	543,795,321.63	417,014,008.14	30.40
销售费用	65,177,517.18	49,651,259.62	31.27
管理费用	59,320,646.68	48,764,430.44	21.65
财务费用	-3,907,980.13	3,108,370.66	-225.72
研发费用	59,708,410.73	51,455,998.85	1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11,592.48	70,963,892.05	-4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2,701.95	-1,764,207,760.70	10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8,367.90	2,031,506,890.48	-102.9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业务规模增长，收入随之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主营产品智能配电网设备-智能柱上开关销售规模持续提升，智能柱上开关单体成本较高，所以营业成本增长幅度较大。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随着业务拓展，销售人员增加，薪酬等福利待遇提高以及市场开拓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增员工及薪酬等福利待遇提高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集资金到位后，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配电网一二次深度融合智能设备研发投入且新增研发人员及提高薪酬待遇，同时委托开发项目报告期内完成阶段性验收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业务占用了较多营运资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期限不同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在上期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期分配股

利及年末新增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2,060,845.57 元，营业成本为 543,795,321.63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28,741,689.65 元，主营业务成本 540,524,437.01 元，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输配电 及控制 设备制造	1,060,323,456.76	485,160,489.42	54.24	25.17	31.33	减少 2.15 个百分点
软件和 信息技 术服务 业	55,770,036.97	44,583,954.95	20.06	42.59	48.77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其他	12,648,195.92	10,779,992.64	14.77	-33.88	-26.27	减少 8.81 个百分点
合计	1,128,741,689.65	540,524,437.01	52.11	24.67	30.56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配电网 智能设 备	1,060,323,456.76	485,160,489.42	54.24	25.17	31.33	减少 2.15 个百分点
配电网 信息化 服务	55,770,036.97	44,583,954.95	20.06	42.59	48.77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其他	12,648,195.92	10,779,992.64	14.77	-33.88	-26.27	减少 8.81 个百分点

合计	1,128,741,689.65	540,524,437.01	52.11	24.67	30.56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西北	63,165,610.78	29,173,338.03	53.81	-32.67	-34.87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华东	684,105,456.81	337,145,185.75	50.72	7.70	19.02	减少 4.68 个百分点
华北	322,748,049.08	147,884,353.23	54.18	84.55	73.90	增加 2.81 个百分点
华南	35,171,186.71	15,608,795.95	55.62	2,348.61	1,623.08	增加 18.69 个百分点
西南	8,008,386.10	3,245,046.49	59.48	17,915.47	108,261.10	减少 33.78 个百分点
华中	15,543,000.17	7,467,717.56	51.95	100.00	100.00	增加 100.00 个百分点
合计	1,128,741,689.65	540,524,437.01	52.11	24.67	30.56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国网:	758,742,138.27	362,085,538.17	52.28	16.64	24.13	减少 2.88 个百分点
公开招标	105,984,737.00	49,292,661.35	53.49	0.03	16.09	减少 6.43 个百分点

竞争性谈判	292,516,722.72	148,344,231.40	49.29	71.48	88.84	减少 4.66 个百分点
中标供货	342,360,423.68	158,178,627.39	53.80	-5.91	-4.59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其他	17,880,254.87	6,270,018.03	64.93	77.59	27.98	增加 13.59 个百分点
非国网：	369,999,551.38	178,438,898.85	51.77	45.16	45.88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公开招标	4,228,567.91	3,555,783.88	15.91	-57.56	-55.47	减少 3.95 个百分点
竞争性谈判	1,576,662.64	1,086,973.33	31.06	1,447.47	2,985.57	减少 34.37 个百分点
商务谈判	364,194,320.83	173,796,141.64	52.28	48.76	52.06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合计	1,128,741,689.65	540,524,437.01	52.11	24.67	30.56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及产品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力应用软件研发及实施等信息化服务，同时公司亦提供 IoT 通信模块、系统集成等产品和服务。2021 年度配电网智能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106,032.35 万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3.94%。

配电网智能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106,032.35 万元，较上年增长 25.17%，营业成本 48,516.05 万元，较上年增长 31.33%，主要系公司主营产品智能配电网设备-智能柱上开关（一二次融合智能柱上开关）销售规模持续提升所致，智能柱上开关单体成本较高，所以营业成本增长幅度较大。

配电网信息化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577.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42.59%，营业成本 4,458.40 万元，较上年增长 48.77%，主要系多个信息化服务合同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交付所致。

公司 IoT 通信模块及系统集成等其他产品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1,264.8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88%，营业成本 1,078.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27%，主要由于系统集成业务不是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公司逐步收缩在该业务上的投入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及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客户为电网体系公司和电力行业民营企业等，公司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终端用户为电网体系下属各供电公司。国家电网系统内一般实行总部和网省公司及其同级主体的两级集中采购制度。一般而言，网省公司汇总辖区内各地市电力公司的设备需求情况，由网省公司或国网总部

履行内部程序后，确定该批次采购的集中采购主体（以下简称“集采主体”）来具体执行本批次采购。

公司参与集采主体的招标或者竞争性谈判等方式获取业务，其他电网体系公司和电力行业民营企业通过集采主体获取业务后再通过其采购程序向公司进行采购。不同的客户可以采用不同的采购程序，国网省级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一般通过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国家电网下属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一般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国网信产集团下属单位根据国网信产集团内部采购制度的规定，一般采用中标供货方式进行采购；电力行业民营企业，一般采用商务谈判方式与公司确定合作关系。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参与电网体系公司的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及中标供货来获取订单。电网体系公司中通过竞争性谈判实现营业收入 29,251.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71.48%，营业成本 14,834.42 万元，较上年增长 88.84%，收入增长主要系集采主体变化以及通过集采主体获取订单的客户发生变化所致，实现营业成本增长幅度相对较高的原因是由于多个信息化服务合同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交付，而该类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成本较高所致。非电网体系公司中通过商务谈判实现营业收入 36,419.43 万元，较上年增长 48.76%，营业成本 17,379.6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2.06%，主要系集采主体变化以及通过集采主体获取订单的客户发生变化所致。

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地区，上述两个地区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81,005.67 万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9.47%，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0,685.35 万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9.20%，基本保持稳定，其他地区的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变动，主要因为集采主体变化以及通过集采主体获取订单的客户发生变化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智能柱上开关	套	27,974.00	23,521.00	16,920.00	42.43	13.58	34.46
故障指示器	套	16,744.00	16,174.00	11,186.00	-33.56	-30.16	2.85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智能柱上开关生产量 27,974 套，较上年同期增长 42.43%，库存量 16,920 套，较上年同期增长 34.46%。主要原因系随着市场的开拓及订单的增加，当客户交货期较为集中时，公司短期生产人员配备、生产设备安排及供应商的短期供货能力等会在一定程度上约束公司的生产能力，公司一般通过适量安全备库来平衡生产和交货。

2) 报告期内故障指示器生产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33.56%，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30.16%。主要系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适量库存”的生产模式，根据产品订单安排生产，保证适量的库存所致。以及当前配电网设备处于一二次融合的趋势中，故障指示器的功能已经不能完全满足配电网智能化的发展要求，电网用户对故障指示器的采购量呈下降趋势。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467,566,825.71	86.50	355,748,676.27	85.93	31.43	投运规模增长所致
	直接人工	4,207,164.08	0.78	4,045,255.51	0.98	4.00	-
	制造费用	13,386,499.63	2.48	9,632,483.75	2.33	38.97	投运规模增长所致
	小计	485,160,489.42	89.76	369,426,415.53	89.23	31.33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材料成本	51,411.94	0.01	-	0.00	-	配网相关信息化服务耗用材料
	人工成本	5,463,232.69	1.01	4,473,793.70	1.08	22.12	-
	项目费用	39,069,310.32	7.23	25,494,121.57	6.16	53.25	软件开发结算规模增大,成本支出增加所致
	小计	44,583,954.95	8.25	29,967,915.27	7.24	48.77	-
其他	材料成本	10,099,357.10	1.86	13,977,777.57	3.38	-27.75	-
	人工成本	680,635.54	0.13	642,626.82	0.16	5.91	-
	项目费用		-				-
	小计	10,779,992.64	1.99	14,620,404.39	3.53	-26.27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配电网智能设备	直接材料	467,566,825.71	86.50	355,748,676.27	85.93	31.43	投运规模增长所致
	直接人工	4,207,164.08	0.78	4,045,255.51	0.98	4.00	-
	制造费用	13,386,499.63	2.48	9,632,483.75	2.33	38.97	投运规模增长所致
	小计	485,160,489.42	89.76	369,426,415.53	89.23	31.33	-
配电网信息化服务	材料成本	51,411.94	0.01	-	-	-	配网相关信息化服务耗用材料

	人工成本	5,463,232.69	1.01	4,473,793.70	1.08	22.12	-
	项目费用	39,069,310.32	7.23	25,494,121.57	6.16	53.25	软件开发结算规模增大,成本支出增加所致
	小计	44,583,954.95	8.25	29,967,915.27	7.24	48.77	-
其他	材料成本	10,099,357.10	1.86	13,977,777.57	3.38	-27.75	-
	人工成本	680,635.54	0.13	642,626.82	0.16	5.91	-
	项目费用	-	-	-	-	-	-
	小计	10,779,992.64	1.99	14,620,404.39	3.53	-26.27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8,213.7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6.7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753,940,978.47	66.60	否
2	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1,826,341.45	8.11	否
3	西安前进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62,760,478.05	5.54	否
4	梵迩佳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50,624,805.04	4.47	否
5	珠海慧信微电子有限公司	22,985,309.71	2.03	否
合计	/	982,137,912.72	86.7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销售额为其关联方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平高天灵开关有限公司、天津平高智能电气有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国家电网下属公司的总和。

梵迩佳智能电气有限公司、珠海慧信微电子有限公司为新进入前五名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4,437.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3.2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福建德普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5,787,277.97	50.63	否
2	浙江道笃智能开关有限公司	25,259,961.09	3.59	否
3	南京爱克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913,228.94	3.40	否
4	宁波舜利高压开关科技有限公司	21,056,769.85	3.00	否
5	厦门涛福科技有限公司	18,359,616.70	2.61	否
合计	/	444,376,854.55	63.2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福建德普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额为 35,578.7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0.63%。

南京爱克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宁波舜利高压开关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涛福科技有限公司为新进入前 5 名的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5,177,517.18	49,651,259.62	31.27
管理费用	59,320,646.68	48,764,430.44	21.65
财务费用	-3,907,980.13	3,108,370.66	-225.72
研发费用	59,708,410.73	51,455,998.85	16.04

重大变化原因：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1.27%，主要系公司随着业务拓展，销售人员增加，薪酬等福利待遇提高以及市场开拓费等增加所致。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72%，主要系募集资金到位后，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11,592.48	70,963,892.05	-4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2,701.95	-1,764,207,760.70	10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8,367.90	2,031,506,890.48	-102.91

现金流量分析：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40.52%，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业务占用了较多营运资金所致。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104.87%，主要系公司持续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期限不同所致。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02.91%，主要系公司在上期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期分配股利及年末新增借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0,919,227.70	0.79	54,466,029.31	1.60	-43.23	系公司收到的票据中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报表列报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账款	562,908,514.70	14.38	267,248,245.56	7.87	110.63	系报告期收入较上年增长且客户尚未结算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8,983,100.66	1.25	20,222,136.42	0.60	142.23	系公司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686,710.62	0.25	13,947,361.77	0.41	-30.55	系公司预付采购货款减少所致
存货	473,662,623.20	12.10	303,986,041.85	8.95	55.82	本期业务规模增长，发出商品增长所致
固定资产	14,163,357.45	0.36	34,292,146.07	1.01	-58.70	系自用房屋出租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在建工程	93,309,413.84	2.38	29,443,525.83	0.87	216.91	系公司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5,641,918.00	0.14	-	-	-	新租赁准则实施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03,824.91	0.57	16,039,820.70	0.47	39.05	减值准备金计提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746,219.11	0.94	-	-	-	长期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99,023,200.00	2.53	48,057,322.22	1.41	106.05	系票据贴现融资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1,876,393.04	0.81	63,475,252.90	1.87	-49.78	系公司变更对供应商付款方式所致
应付账款	222,152,345.23	5.67	63,425,357.11	1.87	250.26	系业务规模增长,采购商品规模增加,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5,075,608.00	0.64	18,027,217.28	0.53	39.10	系公司调整人员结构,给予员工的辞职补偿增加
其他应付款	4,178,333.94	0.11	2,115,254.34	0.06	97.53	主要系房租押金增长
其他流动负债	15,816,273.58	0.40	3,011,524.39	0.09	425.19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增加
租赁负债	5,467,160.58	0.14	-	-	-	新租赁准则实施所致
递延收益	-	0.00	2,600,000.00	0.08	-100.00	系递延收益结转至当期其他收益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987,748.34	履约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102,230,903.70	抵押借款
合计	118,218,652.04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宏瑞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目前尚未实缴出资。该事项无需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购买基金产品“光大吉鑫 A”、“泓德泓富混合 A”、“信诚至瑞 A”，金额合计 2,499.7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福建宏科	配电自动化产品研发与制造	1050.00	100	26,438.31	14,632.50	35,199.86	4691.66
2	泉州宏力达	配电自动化产品研发与制造	1500.00	100	8,306.72	1,498.82	0.00	-0.30
3	上海宏瑞	配电自动化产品销	5000.00	100	467.44	4.51	168.11	4.51

通	售与承装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从目前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配电网建设将是未来电网建设发展重点。

长期以来，我国电力投资存在“重电源、轻电网，重输电、轻配网”的情况，导致配网的建设水平和自动化水平不足。自 2009 年国家电网提出坚强智能电网建设意见以来，智能电网建设已经历多个建设周期，“十三五”期间配电网成为建设投资重点之一。随着“能源互联网”“电力物联网”等概念的提出，智能电网建设将迎来新的周期。未来智能电网建设方向逐步向物联化、智能化和信息化发展。

面对配电网设备总量大、发展速度快且不平衡、设备标准化程度低、市场化调节机制少等现状和客户多层次需求、清洁能源消纳等压力，传统配电网管理模式不能满足新时期配电网发展需求，迫切需要深入应用“云大物移智”等先进技术，从本质上提升配电网建设、运维、管理水平，实现跨越式发展，满足能源转型需求。通过配电网设备间的全面互联、互通、互操作，实现配电网的全面感知、数据融合和智能应用，满足配电网精益化管理需求。

公司瞄准破解当前配电网故障管控和处置的痛点，坚持“一二次深度融合智能柱上开关”的研发与应用，融合边缘计算作为分布式数据处理单元，通过移动互联网技术和 IoT 通信技术实现配电网设备物联，同时破解传统“互感”技术壁垒，应用新型传感器，将电压传感器、电流传感器、取电模块、数据处理模块、通信模块、线损测量模块深度融合到开关本体及其控制终端上，力求终端就地信息采集、就地边缘计算、就地动作执行、就地自适应控制等功能，实现单相接地选段跳闸、分极配合、定值自适应整定、故障快速就地处置隔离、设备全监测、全感知等配电网应用目标，从而快速复电、改善用户体验、提升配调管理质效。

从 2016 年，宏力达推出“一二次深度融合智能柱上开关”，并通过大量的产品在现场长期运行取得了非常好的运行效果，这使得宏力达成为智能配网领域备受关注的公司。同时也推动了行业内对一二次深度融合相关技术研发的发展。根据中能国研（北京）电力科学研究院组织编制的《电力行业关键设备供需统计分析报告》（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国网公司对一二次融合智能柱上断路器的协议库存采购数量近三年呈现明显的增长，2019 年国家电网配网设备协议库存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招标数量已经首次超过传统柱上断路器数量。“一二次融合设备”将成为新周期下配电网智能设备的发展方向之一。因此，整体而言，根据目前全国电网建设情况来看，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新背景下，智能电网建设将迎来新的周期，未来对于物联化、智能化、信息化的设备需求将有较大增长。

公司产品尤其是“一二次融合”智能开关基于传感器全感知、终端“边缘计算”与主站“站端协同”，实现配网故障管控“全精准、多级差、自适应、深交互”，符合智能电网新周期建设的需求，公司产品也将在新周期中发挥更强的竞争优势，实现更好的销售。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面向未来，宏力达围绕主业，在配电网智能化、物联化的领域内进行战略部署，加大研发投入，并利用所累积的技术优势和人才优势，向行业的纵深不断发展，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将在以下几个方面持续投入、锐意进取：

1、面向配电网物联网核心技术、核心零部件的基础研发，比如传感器技术、边缘计算技术、工业控制技术等，以期在基础技术上实现更深厚的储备；

2、基于配电网进行平台型、生态链产品进行研发，比如公司正在研发的一二次融合环网柜、线路运行状态分析装置等，均为围绕配电网运行中故障研判与隔离、线路运行与分析等焦点问题

展开，并将现有产品线从架空线路拓宽至电缆线路，逐步构建公司的智能研判、智能分析平台，实现产品之间的链式生态；

3、公司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的开发力度，公司依托曾经从事电力大数据软件项目所培养的技术团队，利用公司长期积累配电网实际运行故障特征数据以及相关判据模型与算法，在当前较为成功地解决了故障发生后的研判和处置基础上，进一步研发出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深度学习的配电网故障预警系统，把配电网故障从被动处置的局面上升到主动预警的新高度。

宏力达在未来将持续聚焦在智能电网数字化转型领域，紧跟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实际需求，并以“提升配电网智能化程度”为使命，在“追求卓越、和谐共赢”的经营理念下，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完善管理、技术团队和管理体系，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力争成为装备制造业可持续发展的知名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继续巩固提升在技术、服务、质量、品牌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进一步推动技术升级，合理扩大产能、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同时不断提高公司业务在产业链的覆盖度，实现公司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同时，公司还将通过校企技术合作、持续研发投入等途径继续巩固公司的技术优势，并积极关注海外先进技术、产品，在国际市场构建公司的竞争优势。

1. 产品技术不断积累，向高端领域突破、向更广阔领域拓展

公司主要从事物联化、智能化的配电网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当前的产品克服了传统柱上开关的种种弊端，将接地故障研判的准确率提升到 90%以上，同时为配网维护人员提供了可靠的“选线、选段”的条件，较为充分的解决了配电网维护领域的行业痛点。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持续的创新力是公司发展的原动力，技术水平是构成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重中之重。

公司充分意识到目前的行业机遇，并不断向高端突破。报告期内，公司的发展以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为基础，成功开发并不断升级智能柱上开关等产品，并形成销售，实现了一二次全融合智能柱上开关、一二次融合环网柜、线路运行状态（智能）分析装置等设备的量产下线和测试，另外，公司还储备了“基于北斗应用的新型智能开关”、“20kV 一二次融合开关研发”等后备储备项目。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在产业链条的横向和纵向开拓、完善产品并积累技术。

未来，将对现有研发中心进行升级改造，针对目前行业内的重大核心技术问题和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开展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加速技术成果向先进生产力转化，不断研发出有市场前景和竞争力的新技术和新产品。

2. 不断增强生产能力

在我国经济发展转型升级的背景下，智能制造行业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同时，随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提出，智能电网领域充满了发展机遇和挑战。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客户订单量逐年攀升。不仅要提升产品的智能化程度，同时也要加强产品智能制造水平。未来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的生产能力将得到质的飞跃，有助于公司客户粘性的进一步提升和竞争力的进一步增强。

3. 人才梯队建设

多年来，公司依托哈尔滨研发团队、上海研发团队、福建研发团队成功地研发出智能柱上开关这一具有先进性的产品。公司陆续先后成立了南京研发中心、西安分公司，将进一步在研发、技术和工艺方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当前，公司将人才有效的分为管理、研发、技术、工程等方面，将按照不同的业务归口，有针对性的进行培养和辅导。在研发和技术方面，公司着力于以自身的业务为根基，加强与外部高校、研究机构合作的方式大力培养自己的研发队伍；在业务开拓方面，公司以原有成熟客户为基础，不断的锻炼自己的营销和服务团队，以点及面的方式培育新的营销团队；在管理方面，公司加强外部引进，吸引一批具有行业背景的高级管理人才加盟公司，从而以多个方面组建完善的人才梯队。

4. 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所建募投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研发、生产的巩固与深化，同时也是后续开展新产品、新技术的有力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在按照计划有序开展，后续将克服困难，加快建设，保质保工期地做好募投项目建设，确保募投项目按计划顺利达产。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规范表决，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大会，不断加深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下属设立有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及确保投资决策科学性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事宜。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认真履行职责并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 2021 年第一、三季度报告、各类临时公告等。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保障信息及时公开。

6.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致力于构建企业和谐的发展环境，正确处理好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信息披露、回复“上证 e 互动”问题、接听及接收投资者来电、来邮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7. 关于内部控制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并执行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8. 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已建立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认真按照制度的规定执行，登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4-30	www. sse. com. cn	2021-5-6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经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以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章辉	董事长	男	46	2016/1/20	2022/6/24	2,922,118	2,922,118	0	-	69.35	否
江咏	副董事长	男	48	2019/6/25	2022/6/24	0	0	0	-	14.74	是
冷春田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董事： 2016/1/20； 总经理： 2016/1/20	董事： 2022/6/24； 总经理： 2022/7/1	1,547,003	1,547,003	0	-	75.44	否
唐捷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董事： 2016/1/20； 副总经理： 2016/1/20	董事： 2022/6/24； 副总经理： 2022/7/1	0	0	0	-	68.19	否
李峰	独立董事	男	46	2016/1/20	2022/6/24	0	0	0	-	14.74	否
陈康华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10/15	2022/6/24	0	0	0	-	14.74	否
龚涛	独立董事	男	44	2019/6/25	2022/6/24	0	0	0	-	14.74	否
于义广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16/1/20	2022/6/24	0	0	0	-	43.50	否
宋文婷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2019/6/25	2022/6/24	0	0	0	-	28.81	否
金玉婷	监事	女	41	2016/12/17	2022/6/24	0	0	0	-	27.39	否
赖安定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16/1/20	2022/7/1	6,875,571	6,875,571	0	-	69.82	否
袁敏捷	副总经理	女	47	2020/1/7	2022/7/1	0	0	0	-	77.93	否
张占	财务总监	男	39	2016/1/20	2022/7/1	0	0	0	-	65.73	否
沈晓虢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16/5/18	2022/7/1	0	0	0	-	48.80	否
王泽元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3/4	至今	0	0	0	-	50.46	否

赵金科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6/9	至今	0	0	0	-	49.92	否
郑资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15/6	至今	0	0	0	-	53.71	否
张金春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3	2015/6	至今	0	0	0	-	28.31	否
合计	/	/	/	/	/	11,344,692	11,344,692		/	816.3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章辉	董事长，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1998 年参与成都亚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合伙创业；1999 年至 2002 年，担任台州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经理；2004 年至 2005 年，担任海南博鳌控股有限公司经理；2005 年至 2010 年，担任上海盛宇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起，担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江咏	副董事长，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技术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1998 年 4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上海金华投资咨询公司高级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历任亚商企业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营运总裁；2007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上海亚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15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元藩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临港松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 月至今，任运研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冷春田	董事、总经理，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华大学控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计算机及应用高级工程师。1999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担任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唐捷	董事、副总经理，1966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电子信息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1991 年 3 月至 1991 年 8 月，任北京科理高技术集团工程师；1991 年 9 月至 1993 年 4 月，任福建胜达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1993 年 5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福建精诚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福建优普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3 年 1 月起，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峰	独立董事，1976 年出生，美国国籍，美国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学博士、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教授。2004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美国密歇根大学罗斯商学院 Harry Jones 会计学讲席教授、会计学副教授并获得终身教授身份；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会计学访问教授；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会计学教授、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上海高金金融研究院联席院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康华	独立董事，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法学硕士研究生，副教授（已退休）。1975 年 4 月至 1979 年 2 月，任职于长江农场电子仪器厂；1979 年 2 月至 1979 年 9 月，任职于上海大东仪器厂；1983 年 6 月至 1987 年 9 月，任职于华东政法大学；1991 年 7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职于静安区业余工业大学；1995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职于华东政法大学；2017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龚涛	独立董事，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博士研究生，教授。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东华大学讲师；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东华大学副教授；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美国普渡大学访问学者；2017 年 9 月至今，任东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于义广	监事会主席，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IT 项目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上海微创软件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3 年 6 月起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兼任杭州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宏力达监事会主席。
宋文婷	职工代表监事，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学士学位，中级经济师（人力资源管理）。2011 年至 2014 年，任上海纹安木业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管；2014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中心职员，现任宏力达职工代表监事。
金玉婷	监事，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事商务管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上海华魏光纤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招投标主管；2015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中心职员，现任宏力达监事。
赖安定	副总经理，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软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电气工程师。1993 年进入电力行业，1995 年至 1998 年，就任于泉州电校电气设备厂，1999 年起任泉州电校电气设备厂副厂长；2001 年 6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泉州亿力电气技术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泉州科力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福建省宏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2016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袁敏捷	副总经理，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2000 年 4 月至 2007 年 3 月，担任亚商企业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上海亚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上海元藩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占	财务总监，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专业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上海悦月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鸿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沈骁虢	董事会秘书，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专业学士学位。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信用分析师；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上海亚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董秘办高级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并购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泽元	核心技术人员，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计算机技术高级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历任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程序员、部门经理、技术总监、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今，担任宏力达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赵金科	核心技术人员，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泉州科力电气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担任厦门亿源弘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0 年 11 月，担任泉州科力电气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厦门市方圆通模具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泉州科力电气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福建宏科研发部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宏力达福建分公司研发部经理

郑资	核心技术人员，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学位，电子工程初级助理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泉州科力电气有限公司主管；2015 年 6 月至今，担任福建宏科技术总监。
张金春	核心技术人员，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电一体化工程专业、工商管理专业，学士学位，自动化初级助理工程师。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泉州科力电气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主管；2015 年 6 月至今，担任福建宏科研发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章辉	上海临港核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2	至今
章辉	上海临港松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9	至今
江咏	上海元藩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6	至今
江咏	上海临港松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11	至今
江咏	上海创资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2.09	至今
江咏	运研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1	至今
江咏	上海科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至今
江咏	上海松藩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05	至今
李峰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9	2023.08
李峰	Qutoutiao Inc	独立董事	2018.09	至今
李峰	九号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4	2022.04
李峰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8	2023.08
陈康华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	2022.1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发放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监事报酬。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33.9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95.8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4-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全部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4-2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8-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10-7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10-2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租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章辉	否	5	5	0	0	0	否	1
江咏	否	5	5	0	0	0	否	1
冷春田	否	5	5	0	0	0	否	1
唐捷	否	5	5	1	0	0	否	1
李峰	是	5	5	2	0	0	否	1
陈康华	是	5	5	2	0	0	否	1
龚涛	是	5	5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峰、龚涛、唐捷
提名委员会	陈康华、龚涛、章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峰、陈康华、冷春田
战略委员会	李峰、陈康华、章辉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3-26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4-23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7-30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10-22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续租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3-26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3-	1. 审议《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宏瑞通电力技术	经过充分沟通讨	/

10	》 有限公司的议案》	论，一致通过所 有议案。	
----	---------------	-----------------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4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155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5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89
销售人员	55
技术人员	113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62
管理人员	28
合计	5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9
本科	278
专科	156
高中、中专及以下	100
合计	563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围绕经营目标的达成，兼顾市场竞争水平与激励效果，制定薪酬管理及激励管理方案，通过薪酬激励，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激情，推动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实现收益双赢。

公司构建了岗位职责与目标责任相结合的薪酬体系，根据岗位职责与职能不同设置差异化薪酬结构，并建立了不同层级、职类的激励政策。始终遵循价值贡献原则，以价值贡献作为薪酬激励分配的核心原则，确保员工人岗匹配，实现员工多贡献多得，保障了公司薪酬的公平性、激励性与竞争性。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企业文化与长期战略规划、年度经营管理和岗位技能、专业技能的实际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使公司培训持续健康有序开展，逐步形成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符合员工成长规律的多层次、分类别、多形式的培训格局，有效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推动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公司培训以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线上培训及微课同步推广模式。在建立学习平台鼓励员工自主学习的同时，形成了以新员工类、专项技能/资格类、任职能力/素质类、企业文化/战略类的四大培训主线。通过有效的培训，持续给不同类别的员工赋能，共同营造学习型组织的氛围，逐步建设人才梯队蓄水池，为组织运营效率增添助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可进行现金分红：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等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值达到5,000万元；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上述第(3)项规定处理。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等有关规定，为充分保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2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4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24,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03%；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202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如在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独立董事对上述预案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本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现金分红的派发事项。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方案，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

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相关议案内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宏科、泉州宏力达及上海宏瑞通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宏力达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子公司相关管理与考核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规范子公司的生产与经营。报告期内，福建宏科及泉州宏力达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将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的理念进一步根植于公司运营管理各个环节，持续推进和提高环境、社会和治理工作，积极履行企业相关的各方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的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责任，积极贯彻国家提出的绿色发展理念以及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相关政策文件。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全面贯彻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对生产过程实施严格的品质管控，确保产品品质符合标准要求。在日常生产中，公司建立了环境责任相关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制定了废弃物管理、节能降耗管理控制、运行控制以及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评价管理等程序，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生活污水等的处置明确了操作规程，并细化了为降低项目材料消耗和能源消耗的具体管控措施，不断强化员工节能降耗意识，在保障产品质量、客户权益以及员工工作和生产安全的同时，实现节能目标。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一直以来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报告期内，为促进社区共建工作落到实处，公司积极发动员工参与志愿服务，开展实名注册，根据所在街镇志愿服务中心的需求及活动需要，建立志愿者队伍档案，并定期组织员工参与无偿献血活动及社会公益活动，奉献着“宏力达人”的力量。此外，公司积极参与上海松江区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中的消费协作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购买上海市松江区对口地区消费帮扶农产品，物资折款合计金额共 10 万元。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工会在关爱员工、助力企业文化建设的积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工会组织了春节、妇女节等节日的员工慰问品发放活动，真正落实员工关怀。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运作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内幕信息管理，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建设、提升治理能力水平。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持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水平及透明度，通过法定信披媒体、线上及线下投资者调研、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业绩说明会等多重渠道，提升公司透明度，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和相关投资者知情权和利益。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持续贯彻及履行证监会关于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高度重视 ESG 工作对企业的重要作用，要求公司按照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注重环境保护，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并开展与利益相关方广泛的沟通与合作，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因环境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所用能源投入主要为电力，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较少，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根据环境保护部颁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公司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固体废物及生活废水，公司在生产中已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经过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力应用软件研发及实施等信息化服务，同时公司亦提供 IoT 通信模块、系统集成等产品和服务，主要生产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锂电池等生产性材料，以及钣金件、线缆等辅材，所需能源主要为电能。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且公司报告期内亦未被其住所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排污许可文件，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所排放废水仅为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道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统一排放。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外包装纸图纸箱、不锈钢及铁件余料等；废气处理设备定期更换的活性炭跟喷淋塔废水，设备维修用的机油、灌胶机管道清洗的二氯甲烷等，原料空桶、废活性炭、喷淋塔废水、废漆渣、废机油、二氯甲烷、废洗板水、研磨废水、废切削液等属危废品，交由具备专业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理，不锈钢及铁件余料进行有价值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保护、节能降耗以及安全生产等方面，制定了《废弃物管理程序》、《运行控制程序》、《节能降耗管理控制程序》及《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评价控制程序》等相关制度细则，初步形成了环保管理制度体系，保障安全生产的同时，强化环境保护及节能降耗工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以及“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乡村振兴		
物资折款（万元）	10	购买上海市松江区对口地区消费帮扶农产品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促进社区共建工作落到实处，公司积极发动员工参与志愿服务，开展实名注册，根据所在街镇志愿服务中心的需求及活动需要，建立志愿者队伍档案，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实践常态化，每年定期组织员工参与无偿献血活动及社会公益活动，奉献着“宏力达人”的力量。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宏力达积极参与上海松江区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中的消费协作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购买松江区对口地区消费帮扶农产品 200 份，金额共 10 万元。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科学决策，运转顺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障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制定分红方案。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全员覆盖等方式，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8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032.5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20.33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规范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亦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及合格供应商名录。针对初次合作的供应商，公司会基于生产能力、技术和质量保证能力、生产管理能力和产品价格等多维度对供应商进行现场、函调等调查预审，经选择后的供应商需提供样品供公司确认，检验合格后进入小批量试产，试产评估合格后方可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正式采购。此外，公司还会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合格供应商就品质、交货日期、价格、服务等项目进行考核和监督，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均得到了较高保障，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公司内部各项管理，不断优化管理流程、管理制度，全面贯彻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对生产过程实施严格的品质管控，确保产品品质符合标准要求，产品安全及质量均得到了较高的保障，并能够充分保障客户的合法权益。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业绩说明会，其中包括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及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www.holystar.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严格贯彻执行已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线上及线下投资者调研等方式，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调研内容，建立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积极与投资者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注重研发投入的同时，亦十分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公司目前研发及生产的产品等涉及的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已通过申请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形式加以保护。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内专利及著作权申请合计 60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37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申请 6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申请 5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国内专利及著作权合计 2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6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89 项。此外，公司综合管理中心及法务部《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等相关协议，规范全体员工，特别是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关协议的签署情况，有效保障公司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鸿元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越海投资、鸿元能源及俞旺帮	(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本企业/本人持有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企业/本人作出的关于股东持股锁定期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在本企业/本人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4) 若本企业/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5)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控股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违反上述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020 年 3 月 17 日；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详见备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企业/本人应将违规减持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发行人。（6）本企业/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在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减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7）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8）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嘉伟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不会通过间接转让鸿元投资、越海投资、鸿元能源的股权/出资份额使得本人在发行人中拥有的权益比例降低。（2）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间接转让鸿元投资、越海投资、鸿元能源的股权/出资份额使得本人在发行人中拥有的权益比例降低。（3）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在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4）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实际控制人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股期间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的减持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间接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6）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0 年 3 月 17 日；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品华投资、赖安定	(1)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若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本企业/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3) 本企业/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的, 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4)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本人的承诺, 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企业/本人愿意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本人持股期间, 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20 年 3 月 17 日;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详见备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越云山、丁水投资、章辉、国鸿智言、宁波元藩、冷春田、鹰智能源、临港投资、隆华汇	(1)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提议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的, 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3)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本人的承诺, 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企业/本人愿意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本人持股期间, 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20 年 3 月 17 日;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详见备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则作除权除息处理), 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	2020 年 3 月 17 日; 自上市之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的承诺			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则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人持有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将向股份公司申报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5)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锁定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关于股份锁定的而承诺,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人应将违规减持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发行人。(6)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持股期间, 若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日起 18 个月内 [详见备注]; 离职后 6 个月内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内, 本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转让发行人的股权使得本人在发行人中拥有的权益比例降低。(2)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 若本人持有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转让的方式降低在发行人中拥有的权益比例的, 本人直接或间接转让的交易价格比照发行人股份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4)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锁定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关于股份锁定的而承诺,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人应将违规减持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发行人。(5)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持股期间, 若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20 年 3 月 17 日;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离职后 6 个月内; 限售期满后 4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 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 (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020 年 3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 行相 关的 承 诺		东、董事 (独立董 事除 外)、高 级管理 人员	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的情况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按程序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1)控股股东增持;(2)公司回购;(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7 日;自 上市之 日起 36个 月内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2)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如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20 年3月 17 日;长 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 股东鸿元 投资及其 一致行动 人,公司 实际控制 人陈嘉伟	(1)本企业/本人承诺,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本人将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水(如有)及/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为止,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本企业/	2020 年3月 17 日;长 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对上述违法行为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本人应向投资者进行赔偿。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的，同时承诺，在公司召开的关于股份回购的董事会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议案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的，同时承诺，在公司召开的关于股份回购的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未能在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的期限内对投资者进行足额赔偿的，公司有权扣除本人在公司的工资、薪酬及津贴，用以对投资者进行赔偿，直至足额承担本人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为止。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 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鸿元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嘉伟		(1) 本企业/本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为优化投资回报机制，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降低运营成本，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1) 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2) 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 提高资金运营效率；(4) 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5) 其他方式：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发行人采取相应惩罚或约束措施，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鸿元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嘉伟	(1) 本企业/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2) 若本企业/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3)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7)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发行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之《公司章程》、《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其他利润分配安排，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020年3月17日；自上市之日起3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	2020年3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17日；长期				
其他	公司股东	(1) 如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本人的部分；4)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 如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2) 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嘉伟	(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有）。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	2020年3月17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p> <p>(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p>(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有)。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p> <p>(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0年3月17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章辉、冷春田、赖安定	<p>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持续看好, 章辉先生、冷春田先生、赖安定先生自愿延长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 具体承诺如下:</p> <p>(1) 在本人前期承诺的基础上, 自愿将本人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在承诺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承诺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3)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持股期间, 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21年1月13日;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2021 年 1 月 13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鸿元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越海投资、鸿元能源及俞旺帮持有公司股份限售期延长至 2024 年 4 月 14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限售期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持续看好，公司董事长章辉、董事兼总经理冷春田、副总经理赖安定自愿将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14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续租关联方办公场所	《宏力达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宏力达关于续租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关联方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续租位于上海市徐汇区古美路 1528 号 A3 幢 7 楼、8 楼房产用作公司办公场所，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1,622,000,000.00	1,453,100,000.00	0.00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380,000,000.00	110,000,000.00	0.00
基金	自有资金	24,997,000.00	24,997,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64,200,000.00	2020/12/7	2021/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55%	/	125,585.75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7,200,000.00	2020/11/2	2021/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75%	/	1,763,405.48	正常收回	是	是	/
浦发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0/12/30	2021/3/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3.15%	/	3,068,000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0.00	2020/12/7	2021/1/7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5%	/	81,418.06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0/10/27	2021/1/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	955,297.78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5,000,000.00	2020/10/27	2021/1/2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	1,298,219.18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0/10/27	2021/1/2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	1,997,260.27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	结构	91,000,000.00	2020/10/27	2021/1/26	募集	银行	合同	1.35-3.52%	/	642,061.1	正常	是	是	/

海九亭支行	性存款				资金		约定				收回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149,500,000.00	2020/11/9	2021/10/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0.00%-3.00%-3.10%	/	4,235,833.33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1/18	2021/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0%	/	74,794.52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2/22	2021/3/2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5%	/	97,808.22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3/29	2021/4/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0%	/	99,726.03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5/6	2021/6/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5%	/	97,808.22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6/7	2021/7/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0%	/	53,630.14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7/12	2021/10/1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	378,082.19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87,000,000.00	2021/8/16	2021/10/1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5%	/	397,935.62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11/5	2022/1/1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8%	231,123.2877	/	未到期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1/5/24	2021/7/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0%	/	297,753.42	正常收回	是	是	/

	款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1/7/5	2021/8/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0%	/	282,082.19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7,000,000.00	2021/10/25	2022/1/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	344,564.3836	/	未到期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2021/8/2	2021/11/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	1,058,630.14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7,200,000.00	2021/5/24	2021/7/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5%	/	673,288.77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7,200,000.00	2021/2/8	2021/5/17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0%	/	1,795,467.4	正常收回	是	是	/
浦发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1/3/31	2021/6/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3.55%	/	3,484,000	正常收回	是	是	/
浦发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1/6/30	2021/9/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3.5%	/	3,432,000	正常收回	是	是	/
浦发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1/10/8	2022/1/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0%	1,375,111.11	/	未到期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2/25	2021/3/27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1%	/	75,250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4/2	2021/5/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1%	/	77,750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5/11	2021/6/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1%	/	77,750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6/17	2021/7/17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1%	/	77,750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7/20	2021/7/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1%	/	25,916.67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8/2	2021/8/2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1%	/	54,425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8/27	2021/9/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5%	/	86,416.67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0/11	2021/11/1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5%	/	83,958.33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1/15	2022/1/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0%	54,833.33	/	未到期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0.00	2021/1/15	2021/2/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1%	/	77,758.33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1/29	2021/4/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6%	/	943,356.56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5/11	2021/7/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	631,835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	结构	118,100,000.00	2021/7/13	2021/7/30	募集	银行	合同	3.21%	/	179,019.92	正常	是	是	/

行上海市西支行	性存款				资金		约定				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8/2	2021/9/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1%	/	452,815.08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9/17	2021/11/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1%	/	612,151.67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11/19	2022/1/1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0%	197,489.44	/	未到期	是	是	/
上海银行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5,000,000.00	2021/1/28	2021/4/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0%	/	1,394,383.56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2021/5/11	2021/8/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	1,513,479.45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2021/8/12	2021/11/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0%	/	1,367,013.7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2021/11/16	2022/1/17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	374,301.37	/	未到期	是	是	/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1/8/31	2021/11/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0%	/	1,426,849.32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1/11/9	2022/1/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	653,424.66	/	未到期	是	是	/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2,000,000.00	2021/2/2	2021/4/1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0%	/	1,655,621.92	正常收回	是	是	/

	款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4,000,000.00	2021/4/15	2021/6/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	1,549,150.68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4,000,000.00	2021/6/22	2021/8/2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0%	/	1,600,789.04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2/1	2021/2/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0%	/	68,561.64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3/2	2021/3/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5%	/	206,058.9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4/13	2021/6/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	251,309.59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6/18	2021/8/2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60%	/	592,372.6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9/3	2021/11/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0%	/	471,454.79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11/5	2021/11/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5%	/	176,515.07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12/1	2021/12/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0%	/	230,367.12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4,000,000.00	2021/10/15	2022/4/2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0%-3.10%-3.20%	0.00	/	未到期	是	是	/

交通银行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0/12/28	2021/1/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5%	/	47,945.21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延长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	2020/12/28	2021/1/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5%	/	46,027.4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12/31	2021/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3.14%	/	73,232.88	正常收回	是	是	/
工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9/22	2021/1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05-2.88%	/	57,818.47	正常收回	是	是	/
工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3/12	2021/6/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5%	/	768,493.15	正常收回	是	是	/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5/24	2021/6/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3%	/	51,468.49	正常收回	是	是	/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11	2021/3/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5%	/	202,520.55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3/22	2021/3/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3%	/	6,616.44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00,000.00	2021/2/1	2021/3/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6%	/	50,361.64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延长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3/22	2021/3/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3%	/	8,821.92	正常收回	是	是	/
交通银行延	结构	20,000,000.00	2021/4/12	2021/5/6	自有	银行	合同	1.35-2.5%	/	32,876.71	正常	是	是	/

长路支行	性存款				资金		约定				收回			
交通银行延长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	2021/2/1	2021/3/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6%	/	59,835.62	正常收回	是	是	/
浦发银行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457,000,000.00	2021/1/12	2021/10/1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3.65%	/	2,067,458.34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8/27	2021/10/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3.2%	/	232,500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9/1	2021/10/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3.5%	/	231,388.89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1/12/28	2022/6/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60%	10,666.67	/	未到期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1/10/22	2021/11/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或3%或3.1%	/	186,666.67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1/11/26	2021/12/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或3.01%或3.11%	/	214,044.44	正常收回	是	是	/
厦门国际银行普陀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7/6	2021/8/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3.6%	/	486,111.11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农商银行莘庄工业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1/1/15	2021/12/1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3.2%	/	376,172.76	正常收回	是	是	/
上海农商银行莘庄工业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1/12/17	2022/1/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65%-3%	6,780.82	/	未到期	是	是	/

区支行	款													
上海银行广 中路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10,000,000.00	2021/1/14	2021/4/14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20%	/	73,972.6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静 安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10,000,000.00	2021/9/28	2021/11/29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80%	/	47,561.64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松 江新区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0,000,000.00	2021/1/14	2021/4/14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00%	/	147,945.21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松 江新区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0,000,000.00	2021/9/28	2021/11/1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80%	/	52,164.38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万 源路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0,000,000.00	2021/9/28	2021/11/1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80%	/	52,164.38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万 源路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5,000,000.00	2021/1/12	2021/4/12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00%	/	184,931.51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万 源路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30,000,000.00	2021/4/20	2021/5/24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00%	/	83,835.62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万 源路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40,000,000.00	2021/11/4	2021/12/8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70%	/	100,602.74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上海银行万 源路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40,000,000.00	2021/12/14	2022/1/17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1.50%	29,589.04	/	未 到 期	是	是	/
上海银行万 源路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80,000,000.00	2021/4/13	2021/5/17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00%	/	223,561.64	正 常 收 回	是	是	/

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1/1/12	2021/4/1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3%-3.08%	/	73,972.6	正常收回	是	是	/
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1/4/20	2021/5/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3.1%-3.3%	/	27,123.29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2/4	2021/2/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3.16%	/	48,821.92	正常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4/21	2021/5/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6-3.39%	/	57,863.01	正常收回	是	是	/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4,999,000.00	2021/7/21	/	自有资金	证券	合同约定	/	/	/	/	是	是	/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9,999,000.00	2021/7/15	/	自有资金	证券	合同约定	/	/	2,632,470.38	/	是	是	/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基金	9,999,000.00	2021/7/22	/	自有资金	证券	合同约定	/	/	/	/	是	是	/

注：报告期内，在上述已正常收回的理财产品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浦发银行漕河泾支行的结构性存款共计 9 笔、上海农商银行莘庄工业区支行的结构性存款共计 8 笔，已在上表中按累计发生额列示。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205,750,000.00	2,066,304,933.20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432,193,866.81	36.02	70,490,417.77	5.87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 上海生产基地及研	否	首次公开发行	554,594,600.00	554,594,600.00	65,254,107.43	11.77	2023年9月	否	是	/	尚未完工	否	/

发中心和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2. 泉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	341,391,100.00	341,391,100.00	62,925,459.38	18.43	2023年9月	否	是	/	尚未完工	否	/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次公开发行	304,014,300.00	304,014,300.00	304,014,300.00	100.00	/	是	是	/	/	否	/	
合计	否	首次公开发行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432,193,866.81	/	/	否	是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5亿元（含16.5亿）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宏力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止日期	实际收益	到期收回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7,200,000.00	2020.11.2-2021.2.1	1,763,405.48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64,200,000.00	2020.12.7-2021.1.4	125,585.75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1.18-2021.2.8	74,794.52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7,200,000.00	2021.2.8-2021.5.17	1,795,467.40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2.22-2021.3.22	97,808.22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3.29-2021.4.26	99,726.03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5.6-2021.6.3	97,808.22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1.5.24-2021.7.1	297,753.42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7,200,000.00	2021.5.24-2021.7.26	673,288.77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6.7-2021.7.6	53,630.14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1.7.5-2021.8.10	282,082.19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7.12-2021.10.12	378,082.19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2021.8.2-2021.11.2	1,058,630.14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87,000,000.00	2021.8.16-2021.10.18	397,935.62	如期全额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7,000,000.00	2021.10.25-2022.1.28	/	未到期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止日期	实际收益	到期收回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11.5-2022.1.12	/	未到期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0.10.27-2021.1.26	955,297.78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0.00	2020.12.7-2021.1.7	81,418.06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0.00	2021.1.15-2021.2.14	77,758.33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1.29-2021.4.30	943,356.56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2.25-2021.3.27	75,250.00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4.2-2021.5.2	77,750.00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5.11-2021.7.10	631,835.00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5.11-2021.6.10	77,750.00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6.17-2021.7.17	77,750.00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7.13-2021.7.30	179,019.92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7.20-2021.7.30	25,916.67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8.2-2021.9.14	452,815.08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8.2-2021.8.23	54,425.00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8.27-2021.9.30	86,416.67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9.17-2021.11.16	612,151.67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0.11-2021.11.11	83,958.33	如期全额收回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1.15-2022.1.14	/	未到期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8,100,000.00	2021.11.19-2022.1.18	/	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0.12.30-2021.3.30	3,068,000.00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1.3.31-2021.6.30	3,484,000.00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1.6.30-2021.9.29	3,432,000.00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6,000,000.00	2021.10.8-2022.1.10	/	未到期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5,000,000.00	2020.10.27-2021.1.25	1,298,219.18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5,000,000.00	2021.1.28-2021.4.28	1,394,383.56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2021.5.11-2021.8.9	1,513,479.45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2021.8.12-2021.11.10	1,367,013.70	如期全额收回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止日期	实际收益	到期收回情况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2021.11.16-2022.1.17	/	未到期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0.10.27-2021.1.25	1,997,260.27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2,000,000.00	2021.2.2-2021.4.12	1,655,621.92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4,000,000.00	2021.4.15-2021.6.14	1,549,150.68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4,000,000.00	2021.6.22-2021.8.23	1,600,789.04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1.8.31-2021.11.1	1,426,849.32	如期全额收回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1.11.9-2022.1.10	/	未到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0.10.27-2021.1.26	642,061.10	如期全额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2.1-2021.2.26	68,561.64	如期全额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3.2-2021.3.31	206,058.90	如期全额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4.13-2021.6.15	251,309.59	如期全额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6.18-2021.8.23	592,372.60	如期全额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9.3-2021.11.3	471,454.79	如期全额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11.5-2021.11.29	176,515.07	如期全额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	2021.12.1-2021.12.31	230,367.12	如期全额收回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149,500,000.00	2020.11.9-2021.10.15	4,235,833.33	如期全额收回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4,000,000.00	2021.10.15-2022.4.20	/	未到期
合计	/	8,358,000,000.00	/	42,350,168.42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赎回金额合计 1,453,100,000.00 元。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宏力达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682,257	76.6823				-21,973,637	-21,973,637	54,708,620	54.708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7,700	0.6277				-64,200	-64,200	563,500	0.5635
3、其他内资持股	76,051,150	76.0512				-21,906,030	-21,906,030	54,145,120	54.145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6,971,441	56.9714				-21,906,030	-21,906,030	35,065,411	35.06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079,709	19.0797						19,079,709	19.0797
4、外资持股	3,407	0.0034				-3,407	-3,40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407	0.0034				-3,407	-3,407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3,317,743	23.3177				21,973,637	21,973,637	45,291,380	45.2914
1、人民币普通股	23,317,743	23.3177				21,973,637	21,973,637	45,291,380	45.291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00				0	0	100,000,000	100.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1,054,557 股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上市流通,详情可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宏力达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合计 20,854,880 股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市流通,详情可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宏力达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3)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部分限售股份在报告期内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止本报告期末,借出数量余额为 186,500 股,较本报告期初增加 64,20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网下限售股份	1,054,557	1,054,557	0	0	其他网下限售	2021-4-15
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16,125	6,016,125	0	0	首发限售	2021-10-15
四川越云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437,785	3,437,785	0	0	首发限售	2021-10-15
上海丁水投资有限公司	3,437,785	3,437,785	0	0	首发限售	2021-10-15
上海国鸿智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8,599	2,248,599	0	0	首发限售	2021-10-15
宁波元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8,599	2,248,599	0	0	首发限售	2021-10-15
上海鹰智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17,389	1,217,389	0	0	首发限售	2021-10-15
上海临港松江股	1,124,299	1,124,299	0	0	首发限售	2021-10-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
石河子市隆华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4,299	1,124,299	0	0	首发限售	2021-10-15
合计	21,909,437	21,909,437	0	0	/	/

注：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宏力达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公司董事长章辉、监事于义广、监事金玉婷、财务总监张占、董事会秘书沈骁虢通过鹰智能源分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29,419股、45,379股、34,378股、41,253股、20,627股，因触发承诺履行条件，上述人员将继续履行承诺，其各自通过鹰智能源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延长至2022年4月14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持续看好，公司董事长章辉、董事兼总经理冷春田、副总经理赖安定自愿将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2023年10月14日。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8,048,373	18.05	18,048,373	18,048,37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0,571,190	10.57	10,571,190	10,571,190	无	0	其他
俞旺帮	0	7,735,017	7.74	7,735,017	7,735,017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赖安定	0	6,875,571	6.88	6,875,571	6,875,571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鸿元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0	6,445,848	6.45	6,445,848	6,445,848	无	0	其他
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6,016,125	6.0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越云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3,437,785	3.4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章辉	0	2,922,118	2.92	2,922,118	2,922,118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丁水投资有限公司	-938,763	2,499,022	2.5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冷春田	0	1,547,003	1.55	1,547,003	1,547,00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16,125	人民币普通股	6,016,125		
四川越云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437,785	人民币普通股	3,437,785		

上海丁水投资有限公司	2,499,022	人民币普通股	2,499,022
上海元藩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元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0,000
上海国鸿智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8,213	人民币普通股	1,258,2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84,934	人民币普通股	884,93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27,150	人民币普通股	827,150
UBS AG	826,572	人民币普通股	826,572
上海鹰智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18,417	人民币普通股	718,41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562,150	人民币普通股	562,15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俞旺帮、上海鸿元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48,373	2024-4-15	0	IPO 首发原始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2	上海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571,190	2024-4-15	0	IPO 首发原始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3	俞旺帮	7,735,017	2024-4-15	0	IPO 首发原始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4	赖安定	6,875,571	2023-10-15	0	IPO 首发原始限售股并自愿承诺延长至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上海鸿元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45,848	2024-4-15	0	IPO 首发原始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6	章辉	2,922,118	2023-10-15	0	IPO 首发原始限售股并自愿承诺延长至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7	冷春田	1,547,003	2023-10-15	0	IPO 首发原始限售股并自愿承诺延长至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8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63,500	2022-10-15	0	IPO 战略配售限售股，至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俞旺帮、上海鸿元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子公司	750,000	2022-10-15	-64,200	75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夏晓迪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7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 商务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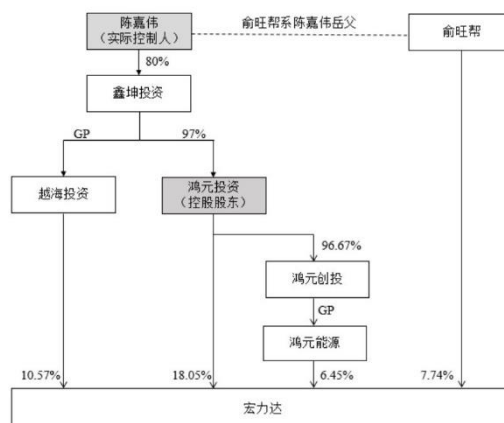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嘉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陈嘉伟先生在公司无任职情况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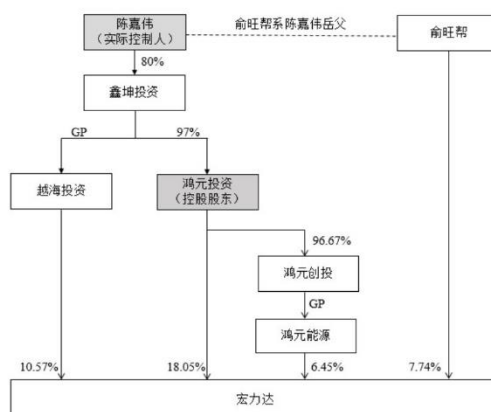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越海投资	鑫坤投资	2012 年 9 月 18 日	91310114054566931D	615.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实业投资，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越海投资与公司控股股东鸿元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嘉伟之一致行动人。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信审字[2022]第 28-00010 号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及分类披露参阅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三）收入”和“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之“（三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贵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132,060,845.57 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908,519,852.29 元，较上年增长比例为 24.60%。鉴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贵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 (2) 结合对贵公司业务模式的了解，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方法和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询问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并结合查询工商登记信息等程序，以确认客户与贵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4) 选取样本检查合同、物流单据、验收记录、销售发票、回款记录等支持性证据；
- (5) 对重要客户进行函证，核对报告期内交易金额和往来余额；
-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判断收入确认期间是否恰当；
- (7) 对收入增长、毛利率波动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披露参阅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九）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和“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之“（四）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25,114,715.93 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重大。贵公司以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管理层需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这些重大判断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贵公司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和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 (2) 查询可比上市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评价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和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3)对期末单项重大应收账款,结合询证应收账款余额、检查历史回款记录和期后回款记录、分析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等程序,逐项评估管理层单独减值测试结果是否客观合理;

(4)复核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情况,检查其坏账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小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权恒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84,277,942.72	722,249,339.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589,235,273.70	1,706,659,797.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0,919,227.70	54,466,029.31
应收账款	七、5	562,908,514.70	267,248,245.5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48,983,100.66	20,222,136.42
预付款项	七、7	9,686,710.62	13,947,361.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262,572.40	2,898,961.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73,662,623.20	303,986,041.85
合同资产	七、10	88,581,898.62	89,668,785.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878,203.70	5,893,294.40
流动资产合计		3,597,396,068.02	3,187,239,993.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02,230,903.70	84,641,889.62
固定资产	七、21	14,163,357.45	34,292,146.07
在建工程	七、22	93,309,413.84	29,443,525.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641,918.00	
无形资产	七、26	42,891,725.98	43,891,709.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814,252.36	919,00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2,303,824.91	16,039,82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6,746,219.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101,615.35	209,228,095.37
资产总计		3,915,497,683.37	3,396,468,088.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99,023,200.00	48,057,32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1,876,393.04	63,475,252.90
应付账款	七、36	222,152,345.23	63,425,357.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5,565,444.35	98,254,987.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075,608.00	18,027,217.28
应交税费	七、40	24,883,686.25	23,548,880.0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178,333.94	2,115,254.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5,816,273.58	3,011,524.39
流动负债合计		528,571,284.39	319,915,796.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42,066,091.67	47,674,903.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467,160.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354,308.46	1,125,99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87,560.71	51,400,897.26
负债合计		577,458,845.10	371,316,693.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208,308,402.53	2,208,308,402.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979,730,435.74	666,842,99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38,038,838.27	3,025,151,395.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38,038,838.27	3,025,151,395.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3,915,497,683.37	3,396,468,088.97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6,707,064.67	715,387,37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9,235,273.70	1,706,659,797.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919,227.70	54,466,029.31
应收账款	十七、1	565,734,657.42	267,827,691.91
应收款项融资		48,983,100.66	19,944,810.22
预付款项		7,330,619.70	13,480,010.1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8,507,157.81	30,960,706.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39,364,658.80	291,138,529.18
合同资产		88,576,578.62	89,668,785.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06.10	1,248,998.45
流动资产合计		3,535,362,445.18	3,190,782,728.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2,230,903.70	84,641,889.62
固定资产		8,355,161.57	29,804,337.22
在建工程		33,677,123.78	3,991,457.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41,918.00	
无形资产		31,069,510.82	31,821,041.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4,252.36	864,39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06,471.95	12,024,497.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746,219.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841,561.29	173,647,622.31
资产总计		3,780,204,006.47	3,364,430,351.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57,3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441,507.57	63,475,252.90
应付账款		197,930,676.54	102,504,466.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4,824,229.28	98,252,887.84
应付职工薪酬		21,128,542.01	14,391,328.34
应交税费		19,646,764.92	23,532,092.81
其他应付款		3,802,435.29	2,464,035.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251,159.05	3,011,524.39
流动负债合计		495,025,314.66	355,688,910.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066,091.67	47,674,903.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67,160.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7,788.46	1,125,99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741,040.71	51,400,897.26
负债合计		543,766,355.37	407,089,807.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8,308,402.53	2,208,308,402.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00,000.00	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878,129,248.57	599,032,14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36,437,651.10	2,957,340,54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80,204,006.47	3,364,430,351.18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32,060,845.57	908,519,852.2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32,060,845.57	908,519,852.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0,811,114.61	574,221,539.8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43,795,321.63	417,014,008.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717,198.52	4,227,472.16
销售费用	七、63	65,177,517.18	49,651,259.62
管理费用	七、64	59,320,646.68	48,764,430.44
研发费用	七、65	59,708,410.73	51,455,998.85
财务费用	七、66	-3,907,980.13	3,108,370.66
其中：利息费用		2,815,513.14	6,367,070.43
利息收入		6,962,141.60	3,515,508.85
加：其他收益	七、67	63,006,173.46	50,837,585.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3,477,597.70	2,322,445.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138,273.70	5,659,797.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902,691.47	-13,089,860.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7,997,689.80	-15,939,159.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004.23	-1,547.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2,955,390.32	364,087,573.1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408,567.64	5,198,753.5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903.40	125,478.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351,054.56	369,160,847.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3,463,611.91	50,962,272.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13	3.9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13	3.9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40,280,410.94	911,067,603.6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10,841,364.90	486,737,748.67
税金及附加		5,510,587.46	3,456,072.89
销售费用		59,344,603.91	42,985,168.72
管理费用		53,815,132.36	43,679,030.65
研发费用		48,060,649.85	40,297,230.93
财务费用		-3,872,232.17	3,116,189.29
其中：利息费用		2,770,013.14	6,367,070.43
利息收入		6,874,066.03	3,460,895.93
加：其他收益		61,200,267.31	50,586,770.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3,477,597.70	2,322,445.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8,273.70	5,659,797.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17,308.49	-12,982,350.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70,691.99	-18,239,249.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89.75	-1,547.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599,353.11	318,142,028.24
加：营业外收入		3,008,112.13	2,705,032.32
减：营业外支出		12,903.40	106,197.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8,594,561.84	320,740,863.45
减：所得税费用		59,497,454.05	44,906,678.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097,107.79	275,834,185.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097,107.79	275,834,185.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9,097,107.79	275,834,185.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8,612,400.06	656,599,243.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89,120.40	43,314,057.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3,756,923.98	16,211,15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058,444.44	716,124,45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9,040,671.57	406,147,533.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916,707.16	82,103,47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511,317.86	85,539,405.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66,378,155.37	71,370,15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846,851.96	645,160,56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11,592.48	70,963,892.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0,500,000.00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354,520.03	3,381,909.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35.00	2,1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1,866,555.03	113,384,099.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426,853.08	66,591,860.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97,597,000.00	1,81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6,023,853.08	1,877,591,86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2,701.95	-1,764,207,760.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5,93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977,700.00	13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2,724,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02,500.00	2,206,93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600,000.00	153,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596,914.17	6,407,533.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4,573,953.73	15,420,57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70,867.90	175,428,10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8,367.90	2,031,506,890.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304,267.85	361,041,24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290,194.38	699,304,267.85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4,918,658.61	663,060,923.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89,120.40	43,314,057.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02,942.26	13,445,73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310,721.27	719,820,71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121,048.32	446,361,792.6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792,454.75	66,091,56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944,718.62	70,592,411.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32,264.49	62,714,82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790,486.18	645,760,59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0,235.09	74,060,11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0,500,000.00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354,520.03	3,381,909.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50.00	1,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1,860,170.03	113,383,809.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300,319.24	40,196,90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97,597,000.00	1,8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60,000.00	28,297,28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5,057,319.24	1,879,494,18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2,850.79	-1,766,110,37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5,93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4,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4,800.00	2,206,93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600,000.00	153,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596,914.17	6,407,53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3,953.73	15,420,57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70,867.90	175,428,10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046,067.90	2,031,506,890.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22,982.02	339,456,634.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442,298.35	352,985,66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0,719,316.33	692,442,298.35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666,842,993.09		3,025,151,395.62		3,025,151,395.6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666,842,993.09		3,025,151,395.62		3,025,151,395.6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312,887,442.65		312,887,442.65		312,887,442.6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412,887,442.65		412,887,442.65		412,887,442.6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1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979,730,435.74		3,338,038,838.27		3,338,038,838.27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67,003,469.33				37,500,000.00		361,144,417.93		640,647,887.26		640,647,887.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67,003,469.33				37,500,000.00	361,144,417.93	640,647,887.26	640,647,887.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2,041,304,933.20				12,500,000.00	305,698,575.16	2,384,503,508.36	2,384,503,508.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8,198,575.16	318,198,575.16	318,198,575.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041,304,933.20						2,066,304,933.20	2,066,304,933.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2,041,304,933.20						2,066,304,933.20	2,066,304,933.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500,000.00	-12,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00,000.00	-12,5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666,842,993.09		3,025,151,395.62		3,025,151,395.62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599,032,140.78	2,957,340,54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599,032,140.78	2,957,340,54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79,097,107.79	279,097,107.79
（一）综合收益总 额										379,097,107.79	379,097,107.7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878,129,248.57	3,236,437,651.10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67,003,469.33				37,500,000.00	335,697,955.51	615,201,42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67,003,469.33				37,500,000.00	335,697,955.51	615,201,42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2,041,304,933.20				12,500,000.00	263,334,185.27	2,342,139,118.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834,185.27	275,834,185.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041,304,933.20						2,066,304,933.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2,041,304,933.20						2,066,304,933.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500,000.00	-12,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00,000.00	-12,5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208,308,402.53		50,000,000.00	599,032,140.78		2,957,340,543.31

公司负责人：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占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力达股份”、“公司”或“本公司”)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核准,于2011年12月13日成立。系由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5868294995;法定代表人:章辉;公司注册地:上海市松江区九亭中心路1158号11幢101、401室;公司总部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古美路1528号A3幢8层。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9月8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20)2129号”《关于同意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股份总数100,000,000股。

(2)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处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配电网智能设备业务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信息化服务业务所属行业为“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配电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信息化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福建省宏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宏科”)	是	是
泉州宏力达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宏力达”)	是	是
上海宏瑞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瑞通”)	是	否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某项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如果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客户

客户为公司合并范围内企业的应收账款通常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非合并范围内客户

客户不是公司合并范围内企业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票据

银行承兑票据通常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类比应收账款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4)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①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②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③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④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⑤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⑥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⑦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⑧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⑨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⑩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⑪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⑫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调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⑬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⑭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变化。

对于某项其他应收款，如果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债务人是否为合并范围内的企业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合并范围内企业款项组合和非合并范围内企业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企业款项

债务人为合并范围内企业的款项通常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非合并范围内企业款项

5)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债权投资）。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项目成本等。

(2) 成本的核算方法

硬件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公司直接材料成本根据生产任务单、物料清单（BOM）、领料单等资料，汇总实际领用数量，由生产成本核算人员检查后根据领用材料的加权平均单价计算出材料成本计入到各产品的生产成本；公司的直接人工根据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按照产品生产工时分摊至各产品；公司的制造费用主要归集车间管理人员工资、折旧费、租赁费、水电费等费用，月末按照产品生产工时分摊至各产品，月末将完工产品结转至库存商品。公司收到客户的发货通知单后，发出存货，月末根据发出数量以及加权平均单价将成本结转至发出商品。在达到收入确认时点时，同时结转收入所对应的营业成本。

信息化服务和运维服务以项目归集成本，项目成本主要归集项目有关的职工薪酬、外协费用、差旅费、其他相关费用等。期末按照项目人员的实际工时，将职工薪酬分别计入项目成本。外协费用，在外协供应商交付成果或完成约定的工作量后，经公司与供应商确认后，按照应结算的外协费用计入外协成本。差旅费和其他费用根据实际发生直接计入对应的项目成本。项目期末完成验收的，确认收入并结转对应的项目成本；期末尚未完成验收的，将成本归集为存货的项目成本。

(3)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

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

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

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

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

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1) 配电网智能设备销售

公司配电网智能设备主要为智能柱上开关、故障指示器及其主体部件。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合同通常包括设备销售或者设备销售及安装投运组合的履约义务。对于单独设备销售，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设备销售及安装投运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组合或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公司将组合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1) 设备销售及安装投运组合的控制权在指导客户安装完成并投运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取得客户出具的投运单时公司确认收入。

2) 设备销售的控制权在设备交付客户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取得客户出具的到货验收单确认收入。交付验收确认收入的情形,主要适用于产品作为备件或配件销售的方式。

(2) 配网信息化服务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合同通常包含配网信息化服务的履约义务。配网信息化服务工作成果的控制权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确认收入。

(3) 其他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合同包括 IoT 通信产品销售、系统集成服务的履约义务。

系统集成服务工作成果的控制权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确认收入。

IoT 通信产品销售的控制权在设备交付客户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相应的履约义务履行后,取得客户出具的到货验收单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或者“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

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下表
------------------------------------	---------------------	------

其他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根据衔接规定，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资产：			
预付款项	13,947,361.77	-503,225.10	13,444,136.67
使用权资产	-	5,766,473.47	5,766,473.47
负债：			
租赁负债	-	5,263,248.37	5,263,248.37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资产：			
预付款项	13,480,010.14	-503,225.10	12,976,785.04
使用权资产	-	5,766,473.47	5,766,473.47
负债：			
租赁负债	-	5,263,248.37	5,263,248.3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2,249,339.77	722,249,339.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6,659,797.02	1,706,659,797.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466,029.31	54,466,029.31	
应收账款	267,248,245.56	267,248,245.56	
应收款项融资	20,222,136.42	20,222,136.42	
预付款项	13,947,361.77	13,444,136.67	-503,225.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98,961.74	2,898,961.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3,986,041.85	303,986,041.85	
合同资产	89,668,785.76	89,668,785.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93,294.40	5,893,294.40	
流动资产合计	3,187,239,993.60	3,186,736,768.50	-503,225.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4,641,889.62	84,641,889.62	
固定资产	34,292,146.07	34,292,146.07	
在建工程	29,443,525.83	29,443,525.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66,473.47	5,766,473.47
无形资产	43,891,709.66	43,891,709.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9,003.49	919,00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39,820.70	16,039,82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228,095.37	214,994,568.84	5,766,473.47
资产总计	3,396,468,088.97	3,401,731,337.34	5,263,24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57,322.22	48,057,32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475,252.90	63,475,252.90	
应付账款	63,425,357.11	63,425,357.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8,254,987.84	98,254,987.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027,217.28	18,027,217.28	
应交税费	23,548,880.01	23,548,880.01	
其他应付款	2,115,254.34	2,115,254.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11,524.39	3,011,524.39	
流动负债合计	319,915,796.09	319,915,796.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674,903.89	47,674,903.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63,248.37	5,263,248.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00,000.00	2,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5,993.37	1,125,99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00,897.26	56,664,145.63	5,263,248.37
负债合计	371,316,693.35	376,579,941.72	5,263,248.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8,308,402.53	2,208,308,402.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6,842,993.09	666,842,99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25,151,395.62	3,025,151,395.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25,151,395.62	3,025,151,395.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96,468,088.97	3,401,731,337.34	5,263,248.3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宏力达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对期初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5,387,370.27	715,387,37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6,659,797.02	1,706,659,797.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466,029.31	54,466,029.31	
应收账款	267,827,691.91	267,827,691.91	
应收款项融资	19,944,810.22	19,944,810.22	
预付款项	13,480,010.14	12,976,785.04	-503,225.10
其他应收款	30,960,706.61	30,960,706.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1,138,529.18	291,138,529.18	
合同资产	89,668,785.76	89,668,785.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8,998.45	1,248,998.45	
流动资产合计	3,190,782,728.87	3,190,279,503.77	-503,225.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4,641,889.62	84,641,889.62	
固定资产	29,804,337.22	29,804,337.22	
在建工程	3,991,457.85	3,991,457.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66,473.47	5,766,473.47
无形资产	31,821,041.58	31,821,041.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64,398.35	864,39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24,497.69	12,024,497.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647,622.31	179,414,095.78	5,766,473.47
资产总计	3,364,430,351.18	3,369,693,599.55	5,263,24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57,322.22	48,057,3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475,252.90	63,475,252.90	
应付账款	102,504,466.49	102,504,466.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8,252,887.84	98,252,887.84	
应付职工薪酬	14,391,328.34	14,391,328.34	
应交税费	23,532,092.81	23,532,092.81	
其他应付款	2,464,035.62	2,464,035.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11,524.39	3,011,524.39	
流动负债合计	355,688,910.61	355,688,910.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674,903.89	47,674,903.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63,248.37	5,263,248.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00,000.00	2,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5,993.37	1,125,99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00,897.26	56,664,145.63	5,263,248.37
负债合计	407,089,807.87	412,353,056.24	5,263,248.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8,308,402.53	2,208,308,402.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00,000.00	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599,032,140.78	599,032,14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57,340,543.31	2,957,340,54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64,430,351.18	3,369,693,599.55	5,263,248.3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宏力达关

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对期初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或不动产租赁	13%、6%、9%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或不动产租赁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税所得额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宏力达	15.00
福建宏科	15.00
泉州宏力达	25.00
上海宏瑞通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0 年 11 月 1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为 GR202031000823，有效期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2) 子公司福建宏科 2020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为 GR202035000291，有效期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宏瑞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457.09	103,676.83
银行存款	768,266,737.29	699,200,591.02
其他货币资金	15,987,748.34	22,945,071.92
合计	784,277,942.72	722,249,339.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9,235,273.70	1,706,659,797.02
其中：		
理财及结构性存款	1,589,235,273.70	1,706,659,797.0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589,235,273.70	1,706,659,797.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416,503.20	6,167,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4,738,010.10	50,841,083.48
坏账准备（以“-”号填列）	-1,235,285.60	-2,542,054.17

合计	30,919,227.70	54,466,029.31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3,695,374.10	10,368,617.73
商业承兑票据		5,172,502.01
合计	173,695,374.10	15,541,119.7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154,513.30	100.00	1,235,285.60	3.84	30,919,227.70	57,008,083.48	100.00	2,542,054.17	4.46	54,466,029.3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7,416,503.20	54.17			17,416,503.20	6,167,000.00	10.82			6,167,00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4,738,010.10	45.83	1,235,285.60	8.38	13,502,724.50	50,841,083.48	89.18	2,542,054.17	5.00	48,299,029.31
合计	32,154,513.30	100.00	1,235,285.60	-	30,919,227.70	57,008,083.48	100.00	2,542,054.17	-	54,466,029.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565,508.09	478,275.40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

1 至 2 年	4,573,102.02	457,310.20	10.00
2 至 3 年	599,399.99	299,700.00	50.00
合计	14,738,010.10	1,235,285.6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账龄延续结算前的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2,542,054.17	-1,306,768.57			1,235,285.60
合计	2,542,054.17	-1,306,768.57			1,235,285.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51,742,757.54
1 年以内小计	551,742,757.54
1 至 2 年	37,956,869.43
2 至 3 年	930,250.4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280,299.07
4 至 5 年	1,822,673.67
5 年以上	25,381,865.80
合计	625,114,715.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08,159.53	2.29	14,308,159.53	100.00	0.00	14,308,159.53	4.61	14,308,159.5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0,806,556.40	97.71	47,898,041.70	7.84	562,908,514.70	296,158,123.76	95.39	28,909,878.20	9.76	267,248,245.56
其中：										
合计	625,114,715.93	100.00	62,206,201.23	-	562,908,514.70	310,466,283.29	100.00	43,218,037.73	-	267,248,245.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千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798,359.53	10,798,359.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9,800.00	3,509,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308,159.53	14,308,159.5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51,742,757.54	27,587,137.88	5
1 至 2 年	37,956,869.43	3,795,686.95	10
2 至 3 年	930,250.42	279,075.12	30
3 至 4 年	7,152,005.05	3,576,002.52	50
4 至 5 年	1,822,673.67	1,458,138.94	80
5 年以上	11,202,000.29	11,202,000.29	100
合计	610,806,556.40	47,898,041.7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3,218,037.73	18,988,163.50				62,206,201.23
坏账准备						
合计	43,218,037.73	18,988,163.50				62,206,201.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93,309,722.60	46.92	16,310,196.40
西安前进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63,862,073.84	10.22	3,715,418.71
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2,196,157.96	9.95	3,109,807.90
梵迹佳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53,460,902.07	8.55	2,673,045.10
上海国泉科技有限公司	14,560,897.37	2.33	728,044.87
合计	487,389,753.84	77.97	26,536,512.98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8,983,100.66	20,222,136.42
合计	48,983,100.66	20,222,136.4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以备贴现或背书转让。本期公司收到该类票据体现为增加，该类票据到期、贴现或背书体现为减少。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197,001.44	94.94	6,527,023.26	46.80
1至2年	763.44	0.01	7,046,052.77	50.52
2至3年	408,000.00	4.21	352,875.00	2.53
3年以上	80,945.74	0.84	21,410.74	0.15
合计	9,686,710.62	100.00	13,947,361.7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宝电气有限公司	1,993,834.50	20.58
福州大学	827,830.16	8.55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707,200.00	7.30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院	672,500.00	6.94
宁波路易斯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653,787.66	6.75
合计	4,855,152.32	50.1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62,572.40	2,898,961.74
合计	2,262,572.40	2,898,961.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80,590.46
1 年以内小计	1,680,590.46
1 至 2 年	76,661.20
2 至 3 年	794,293.1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5,964.00
4 至 5 年	65,146.00

5 年以上	430,763.46
减：坏账准备	-840,845.85
合计	2,262,572.40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916,415.91	3,367,003.99
代垫社保	136,188.26	115,754.10
其他	50,814.08	35,752.96
减：坏账准备	-840,845.85	-619,549.31
合计	2,262,572.40	2,898,961.7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619,549.31			619,549.31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1,296.54			221,296.5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840,845.85			840,845.8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销或	其他	

			转回	核销	变动	
其他应收款	619,549.31	221,296.54				840,845.85
坏账准备						
合计	619,549.31	221,296.54				840,845.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024,902.00	1年以内	33.02	51,245.1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00,000.00	2-3年	12.89	120,000.00
泉州市丰泽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306,712.50	备注	9.88	248,651.60
浙江华云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7,000.00	1年以内	5.06	7,850.00
上海伟巨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177,227.75	备注	5.71	41,480.72
合计	/	2,065,842.25	/	66.56	469,227.42

备注：

泉州市丰泽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账龄：1年以内 17,556.00 元，1-2年 1,596.00 元，2-3年 24,468.00 元，3-4年 38,159.00 元，4-5年 18,696.00 元，5年以上 206,237.50 元。

上海伟巨实业有限公司账龄：1年以内 46,750.42 元，2-3年 130,477.33 元。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598,266.75	1,302,635.96	41,295,630.79	21,326,238.28	694,895.33	20,631,342.95
在产品	8,751,241.34		8,751,241.34	2,198,921.55		2,198,921.55
库存商品	30,811,575.66	2,067,049.55	28,744,526.11	27,480,989.41	1,628,477.41	25,852,512.0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82,180,207.71	17,000,364.48	365,179,843.23	216,772,153.12	17,379,791.44	199,392,361.68
委托加工物资	11,548,113.74		11,548,113.74	8,233,054.56		8,233,054.56
项目成本	27,937,489.62	9,794,221.63	18,143,267.99	51,582,226.92	3,904,377.81	47,677,849.11
合计	503,826,894.82	30,164,271.62	473,662,623.20	327,593,583.84	23,607,541.99	303,986,041.8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4,895.33	671,249.24		63,508.61		1,302,635.9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628,477.41	2,773,056.45		2,334,484.31		2,067,049.5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项目成本	3,904,377.81	5,889,843.82				9,794,221.63
发出商品	17,379,791.44	4,838,778.18		5,218,205.14		17,000,364.48
合计	23,607,541.99	14,172,927.69		7,616,198.06		30,164,271.62

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本期可变现净值回升。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或报废。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95,502,065.71	6,920,167.09	88,581,898.62	95,093,748.01	5,424,962.25	89,668,785.76
合计	95,502,065.71	6,920,167.09	88,581,898.62	95,093,748.01	5,424,962.25	89,668,785.76

注：合同资产本期增加主要由于附带质保期的合同收入确认增加。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质保金	1,495,204.84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
合计	1,495,204.84			/

注：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应收账款一致。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6,857,545.05	5,157,867.43
待认证进项税额	20,658.65	48,873.33
预缴所得税		686,553.64
合计	6,878,203.70	5,893,294.40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335,355.42			90,335,35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88,606.28			22,588,606.2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22,588,606.28			22,588,606.2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2,923,961.70			112,923,961.7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93,465.80			5,693,465.80
2. 本期增加金额	4,999,592.20			4,999,592.20
(1) 计提或摊销	3,158,663.50			3,158,663.50
(2) 固定资产转入	1,840,928.70			1,840,92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693,058.00			10,693,058.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230,903.70			102,230,903.70
2. 期初账面价值	84,641,889.62			84,641,889.6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163,357.45	34,292,146.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163,357.45	34,292,146.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588,606.28	14,946,288.14	4,369,129.58	7,289,007.04	49,193,03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4,721.14	121,061.95	694,073.66	6,809,856.75
(1) 购置		4,320,169.13	121,061.95	694,073.66	5,135,304.74
(2) 在建工程转入		1,674,552.01			1,674,552.0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88,606.28	631,349.60		454,306.53	23,674,262.41
(1) 处置或报废		364,844.14		454,306.53	819,150.6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2,588,606.28				22,588,606.28
(3) 转入在建工程改造		266,505.46			266,505.46
4. 期末余额		20,309,659.68	4,490,191.53	7,528,774.17	32,328,625.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23,666.96	6,373,153.95	2,373,593.90	4,730,470.16	14,900,884.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261.74	3,553,662.13	703,540.41	1,347,742.59	6,022,206.87
(1) 计提	417,261.74	3,553,662.13	703,540.41	1,347,742.59	6,022,206.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840,928.70	488,352.40		428,542.81	2,757,823.91
(1) 处置或报废		333,935.25		428,542.81	762,478.0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40,928.70				1,840,928.70
(3) 转入在建工程改造		154,417.15			154,417.15
4. 期末余额		9,438,463.68	3,077,134.31	5,649,669.94	18,165,267.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71,196.00	1,413,057.22	1,879,104.23	14,163,357.45
2. 期初账面价值	21,164,939.32	8,573,134.19	1,995,535.68	2,558,536.88	34,292,146.07

注：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9,874,321.71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3,309,413.84	29,443,525.83
工程物资		
合计	93,309,413.84	29,443,525.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泉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9,364,521.01		59,364,521.01	24,521,602.25		24,521,602.25
上海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33,555,312.47		33,555,312.47	1,655,164.26		1,655,164.26
10KV 测试总承包项目				2,336,293.59		2,336,293.59
自制设备	267,769.05		267,769.05	930,465.73		930,465.73
金蝶云星空	121,811.31		121,811.31			
合计	93,309,413.84	/	93,309,413.84	29,443,525.83	/	29,443,525.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泉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3,923,600.00	24,521,602.25	34,842,918.76			59,364,521.01	32.28	32.28				募集资金及自筹
上海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326,812,700.00	1,655,164.26	31,900,148.21			33,555,312.47	10.27	10.27				募集资金
合计	510,736,300.00	26,176,766.51	66,743,066.97			92,919,833.4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66,473.47	5,766,47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118,638.32	3,118,638.32
(1) 新增租赁	3,118,638.32	3,118,638.3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885,111.79	8,885,111.7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3,193.79	3,243,193.79
(1) 计提	3,243,193.79	3,243,193.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43,193.79	3,243,193.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41,918.00	5,641,918.00
2. 期初账面价值	5,766,473.47	5,766,473.47

注：本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合计 6,438,267.77 元，主要系租赁的办公用房。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489,243.05	3,345,900.00		3,970,920.33	48,806,06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911,834.59	911,834.59
(1) 购置				911,834.59	911,834.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489,243.05	3,345,900.00		4,882,754.92	49,717,897.9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42,640.89	2,835,900.00		1,435,812.83	4,914,353.72
2. 本期增加金额	829,784.76	120,000.00		962,033.51	1,911,818.27
(1) 计提	829,784.76	120,000.00		962,033.51	1,911,818.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72,425.65	2,955,900.00		2,397,846.34	6,826,171.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016,817.40	390,000.00		2,484,908.58	42,891,725.98
2. 期初账面价值	40,846,602.16	510,000.00		2,535,107.50	43,891,709.6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饰装修工程	919,003.49	241,985.32	346,736.45		814,252.36
合计	919,003.49	241,985.32	346,736.45		814,252.3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696,328.66	15,554,449.30	75,412,145.45	11,311,821.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863,291.49	6,729,493.71	28,919,992.57	4,337,998.89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2,600,000.00	390,000.00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32,546.03	19,881.90		
合计	148,692,166.18	22,303,824.91	106,932,138.02	16,039,820.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559,063.10	1,133,859.47	7,506,622.49	1,125,993.37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92,859.97	73,928.99		
票据质押借款利息摊销	976,800.00	146,520.00		
合计	9,028,723.07	1,354,308.46	7,506,622.49	1,125,993.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39,075,776.38	2,329,557.27	36,746,219.11			
合计	39,075,776.38	2,329,557.27	36,746,219.11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9,023,2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8,057,322.22
信用借款		
合计	99,023,200.00	48,057,322.2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按借款条件对短期借款进行分类。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1,876,393.04	63,475,252.90
合计	31,876,393.04	63,475,252.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3,904,125.74	52,248,122.74
1 年以上	18,248,219.49	11,177,234.37
合计	222,152,345.23	63,425,357.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9,704,472.57	未到结算期
合计	9,704,472.5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6,609,328.69	93,757,709.04
1 年以上	8,956,115.66	4,497,278.80

合计	105,565,444.35	98,254,987.84
----	----------------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027,217.28	106,970,661.37	104,973,363.65	20,024,515.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97,451.42	8,697,451.42	
三、辞退福利		5,360,227.00	309,134.00	5,051,09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027,217.28	121,028,339.79	113,979,949.07	25,075,60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57,742.12	92,022,163.41	90,574,053.97	18,005,851.56
二、职工福利费		3,387,042.35	3,387,042.35	
三、社会保险费		5,522,464.56	5,522,464.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95,679.16	4,995,679.16	
工伤保险费		117,458.07	117,458.07	
生育保险费		409,327.33	409,327.33	
四、住房公积金		4,541,085.00	4,541,08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9,475.16	1,497,906.05	948,717.77	2,018,663.4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027,217.28	106,970,661.37	104,973,363.65	20,024,515.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27,429.93	8,427,429.93	
2、失业保险费		270,021.49	270,021.4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697,451.42	8,697,451.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67,411.8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7,475,389.28	22,278,362.92
个人所得税	436,229.28	168,873.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758.91	414,736.01
印花税	57,861.17	142,916.67
土地使用税	26,447.87	10,381.00
教育费附加	303,928.86	412,559.41
房产税	200,585.78	
其他税费	12,073.25	121,050.95
合计	24,883,686.25	23,548,880.0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78,333.94	2,115,254.34
合计	4,178,333.94	2,115,254.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28,343.90	757,606.18
员工报销款项	667,883.52	523,721.87
代扣代缴社保费	731,694.27	412,101.22
运费	813,504.57	298,379.32
其他	236,907.68	123,445.75
合计	4,178,333.94	2,115,254.3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5,541,119.74	
待转销项税额	275,153.84	3,011,524.39
合计	15,816,273.58	3,011,524.3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2,066,091.67	47,674,903.89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42,066,091.67	47,674,903.8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按借款条件对长期借款进行分类。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70,418.17	5,555,163.86
未确认融资费用（以“-”列示）	-203,257.59	-291,915.49
合计	5,467,160.58	5,263,248.3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00,000.00		2,600,000.00		2018年软集专项资金
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年软集专项资金	2,600,000.00			2,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8,308,402.53			2,208,308,402.5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208,308,402.53			2,208,308,402.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00			50,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6,842,993.09	361,144,417.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6,842,993.09	361,144,417.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500,00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9,730,435.74	666,842,993.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8,741,689.65	540,524,437.01	905,358,187.26	414,014,735.19
其他业务	3,319,155.92	3,270,884.62	3,161,665.03	2,999,272.95
合计	1,132,060,845.57	543,795,321.63	908,519,852.29	417,014,008.1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配电网智能设备		1,060,323,456.76
配电网信息化服务		55,770,036.97
其他		12,648,195.92
原材料销售		65,748.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128,807,438.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投运或验收时点确认		1,128,807,438.07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128,807,438.0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5,556.05	1,485,379.34
教育费附加	2,436,160.57	1,367,545.43
资源税		
房产税	839,124.07	870,520.49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744,737.10	429,716.86
其他	81,620.73	74,310.04
合计	6,717,198.52	4,227,472.1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会统筹	35,614,915.70	23,819,096.61
差旅费	8,399,195.81	7,289,123.03
市场开拓费	6,821,516.05	1,669,828.44
业务招待费	5,613,292.44	5,425,713.81
售后服务费	3,063,247.95	5,349,555.55
投标费	2,553,684.18	2,190,908.78
办公费、通讯费、会务费	1,675,883.37	1,383,015.53
交通运输费	940,791.87	628,584.77
其他	494,989.81	1,895,433.10
合计	65,177,517.18	49,651,259.6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会统筹	38,395,852.16	25,828,745.11
折旧及摊销	5,453,317.67	4,175,683.86
房租及物业水电费	4,058,744.95	6,271,194.60
业务招待费	3,196,850.92	4,361,236.90
中介服务费	2,788,905.61	2,535,337.46
办公费、通讯费、会务费	2,611,416.68	3,288,564.24
差旅费	1,220,785.47	927,849.31
其他	1,594,773.22	1,375,818.96
合计	59,320,646.68	48,764,430.4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会统筹	27,759,945.22	21,942,829.88
委托开发	11,040,626.35	10,378,849.69
材料费	8,123,344.94	5,513,113.87
检测费、设计费	4,515,784.48	6,577,351.50

折旧及摊销	2,509,081.55	2,165,472.82
产权申请费、咨询费、样品费	2,258,926.08	1,413,626.40
其他	3,500,702.11	3,464,754.69
合计	59,708,410.73	51,455,998.8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15,513.14	6,367,070.43
减：利息收入	-6,962,141.60	-3,515,508.85
手续费支出	200,459.43	256,809.08
未终止确认票据贴现息	38,188.90	
合计	-3,907,980.13	3,108,370.6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8,689,120.40	43,314,057.23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补贴	4,947,000.00	2,946,000.00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200,000.00	
园区企业扶持资金	20,110,000.00	1,000,000.00
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财政拨款		1,600,000.00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1,500,000.00	
2020年专精特新“小巨人”认定省级奖励	500,000.00	
福建省省级工业企业技改专项（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企业）补助	500,000.00	
2021年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300,000.00	
企业职工培训补贴	335,516.00	464,176.20
上海专精特新补贴		350,000.00
稳定岗位补贴	93,068.45	348,297.78
上海市专利补贴	230,100.00	102,500.00
2020年度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	238,200.00	
其他	363,168.61	712,554.58
合计	63,006,173.46	50,837,585.7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及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	43,065,252.63	3,381,909.5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支付的贴现息	-2,217,125.31	-1,059,464.25
公募基金的投资收益	2,629,470.38	
合计	43,477,597.70	2,322,445.2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8,273.70	5,659,797.0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138,273.70	5,659,797.0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06,768.57	430,357.1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988,163.50	-13,382,582.8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1,296.54	-137,634.4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7,902,691.47	-13,089,860.1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172,927.69	-13,181,811.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3,824,762.11	-2,757,348.41
合计	-17,997,689.80	-15,939,159.75

其他说明：

“十二、其他”列示的为合同资产计提的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004.23	-1,547.45
合计	-16,004.23	-1,547.4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400,000.00	5,160,000.00	3,400,000.00
其他	8,567.64	38,753.50	
合计	3,408,567.64	5,198,753.50	3,4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松江区上市补贴	3,000,000.00	2,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改局数字经济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政府质量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专项资金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00,000.00	5,16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398.77	41,177.39	10,398.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160.00	
税收罚款滞纳金	2,504.63	34,141.39	2,504.63
合计	12,903.40	125,478.78	12,903.4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499,301.03	51,645,376.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35,689.12	-683,103.39
合计	63,463,611.91	50,962,272.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6,351,054.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452,658.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56.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503.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8,242.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6.56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8,194,291.64
所得税费用	63,463,61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110,317.06	12,381,638.37
利息收入	6,961,911.77	3,515,508.85
保证金、押金	1,674,728.28	7,000.00
收回备用金		7,039.86
其他	9,966.87	299,971.98
合计	43,756,923.98	16,211,159.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24,854,099.38	26,063,991.01
招待费	8,231,900.82	9,838,187.75
办公费、通讯、会务费	6,612,091.65	8,148,770.15
差旅费	8,792,707.10	7,492,620.26
租赁费	4,212,962.42	7,096,843.01
中介咨询费	2,709,666.18	2,753,614.86
保证金	2,710,621.36	2,754,442.70
软件测试费		2,257,300.00

交通运输费	1,666,743.14	1,493,787.12
业务拓展费、宣传费	315,120.37	616,400.00
押金	629,155.42	193,387.57
其他	5,643,087.53	2,660,812.31
合计	66,378,155.37	71,370,156.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终止确认票据贴现	2,724,800.00	
合计	2,724,8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付租赁负债	3,073,953.73	
支付发行费	1,500,000.00	15,420,576.20
合计	4,573,953.73	15,420,576.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2,887,442.65	318,198,575.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81,491.74	14,597,527.36
信用减值损失	17,902,691.47	13,089,860.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80,870.37	8,474,513.14
使用权资产摊销	3,243,193.79	

无形资产摊销	1,130,477.63	1,237,607.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6,736.45	378,34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04.23	1,547.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98.77	41,177.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8,273.70	-5,659,797.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53,702.04	6,367,070.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94,723.01	-3,381,90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64,004.21	-762,634.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8,315.09	79,531.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233,310.98	25,257,248.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700,974.29	-290,550,7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093,562.90	-16,403,986.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11,592.48	70,963,892.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8,290,194.38	699,304,267.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9,304,267.85	361,041,246.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985,926.53	338,263,021.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68,290,194.38	699,304,267.85
其中：库存现金	23,457.09	103,676.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8,266,737.29	699,200,591.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290,194.38	699,304,267.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987,748.34	履约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2,230,903.70	抵押借款
合计	118,218,652.04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8,689,120.40	其他收益	28,689,120.40
园区企业扶持资金	20,110,000.00	其他收益	20,110,000.00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200,000.00	其他收益	5,200,000.00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补贴	4,947,000.00	其他收益	4,947,000.00
上海市松江区上市补贴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2020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省级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福建省省级工业企业技改专项（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企业）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企业职工培训补贴	332,516.00	其他收益	332,516.00
2021年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21年度第二批泉州市级企业技术创新专项奖励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2020年度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	238,200.00	其他收益	238,200.00
上海市专利补贴	230,100.00	其他收益	230,100.00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56,237.06	其他收益	456,237.06
其他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合计	66,406,173.46	/	66,406,173.4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宏瑞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实际出资。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宏科	泉州市	泉州市	配电自动化产品研发与制造	100.00		设立
泉州宏力达	泉州市	泉州市	配电自动化产品研发与制造	100.00		设立
上海宏瑞通	上海市	上海市	配电自动化产品研发与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财务报表注释相关项目。这些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管理和监控该等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本公司目前流动资金充足借款业务较少，因此无重大的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理财及结构性存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及结构性存款主要购买的是商业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本

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良好的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配电网智能设备，产品主要销售给国家电网，国家电网所处行业的优势，使本公司的债权回收得到保障。在正常经济环境下，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3、流动风险

本公司通过检查当前和预期的资金流动性需求，对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57,389.59	1,566,377,884.11		1,589,235,273.7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57,389.59	1,566,377,884.11		1,589,235,273.70
(1) 债务工具投资		1,566,377,884.11		1,566,377,884.11
(2) 权益工具投资	22,857,389.59			22,857,389.59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8,983,100.66	48,983,100.6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857,389.59	1,566,377,884.11	48,983,100.66	1,638,218,374.3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持续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及其公允价值为期末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短期浮动收益的理财及结构性存款，其公允价值采用预期收益率计算。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 商务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自有房屋租赁。	13,000	18.05	18.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嘉伟，其通过上海鸿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鸿元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 42.80%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嘉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鑫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厚石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成都宝坤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银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台樵山谷花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鸿元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鸿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鸿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鸿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临港核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临港松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泽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扎鲁特旗鲁安矿业有限公司	上海鸿元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为第一大股东、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第二大股东
上海鸿元合同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鸿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瑞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浩海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厚实投资有限公司	俞旺帮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元藩投资有限公司	高红兵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帧观科技有限公司	高红兵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鸿河文化艺术工作室	杨新英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欣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杨新英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冠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林霞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渊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龚涛控制
昆山翦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龚涛控制
上海锋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峰配偶黄彧为并列第一大股东

上海峰彧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峰配偶黄彧控制
上海铨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宋文婷母亲共同控制
俞立珍	实际控制人配偶
俞旺帮	实际控制人岳父、股东
杨新英	俞旺帮配偶
章辉	董事长、股东
冷春田	董事、总经理、股东
唐捷	董事、副总经理、通过越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赖安定	副总经理、股东
袁敏捷	副总经理
林霞	唐捷配偶的姐姐、通过鸿元能源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肖斌	林霞的配偶、通过丁水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陈永林	通过品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夏晓迪	控股股东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曲义铭	控股股东监事
高红兵	控股股东母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江咏	董事
于义广	监事会主席
金玉婷	监事
宋文婷	职工代表监事
张占	财务总监
沈骁琥	董事会秘书
李峰	独立董事
陈康华	独立董事
龚涛	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帧观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	225,308.0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	4,423,080.00	4,167,936.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鸿元投资	98,000,000.00	2017.12.15	2024.12.31	是
鸿元投资	30,000,000.00	2020.4.14	2021.4.14	是
鸿元投资	20,000,000.00	2020.6.3	2023.6.2	否
鸿元投资	18,000,000.00	2020.8.18	2021.3.19	是
鸿元投资	50,000,000.00	2020.6.08	2024.6.07	否
鸿元投资	50,000,000.00	2020.7.15	2022.7.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39,121.03	5,795,544.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金煤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1,024,902.00	51,245.10	469,520.00	23,476.00
合计	/	1,024,902.00	51,245.10	469,520.00	23,476.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帧观科技有限公司	135,036.86	
合计	/	135,036.8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外部投资者入股价值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即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816,988.8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正在或准备履行的保函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币种	开立日期	到期日期	受益人	担保银行
履约保函	157,502.40	人民币	2016.5.24	2022.12.31	客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履约保函	35,622.00	人民币	2020.8.4	2023.8.4	客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履约保函	80,000.00	人民币	2020.12.23	2022.12.23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5,644,000.00	人民币	2020.12.7	2021.12.4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2,393,130.00	人民币	2020.12.8	2022.6.28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5,683,160.00	人民币	2020.11.25	2022.6.28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7,667,362.00	人民币	2020.11.26	2026.6.28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177,940.00	人民币	2020.7.15	2022.12.31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10,110,622.00	人民币	2020.7.16	2022.12.31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1,833,300.00	人民币	2020.7.16	2022.12.31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7,328,835.00	人民币	2020.7.16	2022.12.31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110,000.00	人民币	2021.3.24	2023.3.24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399,328.24	人民币	2021.4.26	2023.12.8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预付款保函	15,969,155.74	人民币	2021.5.14	2022.8.31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80,000.00	人民币	2021.7.5	2023.7.2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履约保函	190,000.00	人民币	2021.7.5	2023.7.2	客户	招商银行九亭支行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4,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2022年4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4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24,000,000.00元。此方案尚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公司主要经营电力行业相关的产品销售与信息化服务，母公司负责产品和服务的研发、销售与维护，子公司福建宏科负责产品的生产，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54,540,066.46
1 年以内小计	554,540,066.46
1 至 2 年	37,956,869.43
2 至 3 年	930,250.4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280,299.07
4 至 5 年	1,822,673.67
5 年以上	25,208,265.80
合计	627,738,424.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08,159.53	2.28	14,308,159.53	100.00	0.00	14,308,159.53	4.60	14,308,159.5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3,430,265.32	97.72	47,695,607.90	7.78	565,734,657.4	296,563,005.11	95.40	28,735,313.20	9.69	267,827,691.91
其中：										
组合1：合并范围内客户	3,373,984.94	0.54			3,373,984.94	597,781.37	0.19			597,781.37
组合2：非合并范围内客户	610,056,280.38	97.18	47,695,607.90	7.82	562,360,672.5	295,965,223.74	95.21	28,735,313.20	9.71	267,229,910.54

合计	627,738,424.85	100.00	62,003,767.43	-	565,734,657.4	310,871,164.64	100.00	43,043,472.73	-	267,827,691.91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千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798,359.53	10,798,359.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9,800.00	3,509,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308,159.53	14,308,159.5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子公司款项	3,373,984.94		
合计	3,373,984.9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51,166,081.52	27,558,304.08	5.00
1 至 2 年	37,956,869.43	3,795,686.95	10.00
2 至 3 年	930,250.42	279,075.12	30.00
3 至 4 年	7,152,005.05	3,576,002.52	50.00
4 至 5 年	1,822,673.67	1,458,138.94	80.00
5 年以上	11,028,400.29	11,028,400.29	100.00
合计	610,056,280.38	47,695,607.9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3,043,472.73	18,960,294.70				62,003,767.43
坏账准备						
合计	43,043,472.73	18,960,294.70				62,003,767.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93,309,722.60	46.72	16,310,196.40
西安前进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63,862,073.84	10.17	3,715,418.71
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2,196,157.96	9.91	3,109,807.90
梵迩佳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53,460,902.07	8.52	2,673,045.10
上海国泉科技有限公司	14,560,897.37	2.32	728,044.87
合计	487,389,753.84	77.64	26,536,512.98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507,157.81	30,960,706.61
合计	78,507,157.81	30,960,706.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7,960,526.36
1 年以内小计	77,960,526.36
1 至 2 年	75,065.20
2 至 3 年	765,775.1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805.00
4 至 5 年	46,450.00
5 年以上	199,775.96
减：坏账准备	-558,239.84
合计	78,507,157.8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76,457,280.04	28,297,280.04
保证金及押金	2,567,903.41	3,036,459.49
代垫社保	7,722.32	1,569.80
其他	32,491.88	19,854.76
减：坏账准备	-558,239.84	-394,457.48
合计	78,507,157.81	30,960,706.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94,457.48			394,457.4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3,782.36			163,782.3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58,239.84			558,239.8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4,457.48	163,782.36				558,239.84
合计	394,457.48	163,782.36				558,239.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泉州宏力达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6,317,280.04	1年以内	83.88	
福建省宏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0,000,000.00	1年以内	12.65	
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024,902.00	1年以内	1.30	51,245.1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00,000.00	2-3年	0.50	120,000.00
上海伟巨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177,227.75	备注	0.22	41,480.72
合计	/	77,919,409.79	/	98.55	212,725.82

注：1年以内 46,750.42 元，2-3 年 130,477.33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宏科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			10,5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5,997,012.44	606,883,816.24	907,144,339.92	483,193,674.95
其他业务	4,283,398.50	3,957,548.66	3,923,263.77	3,544,073.72
合计	1,140,280,410.94	610,841,364.90	911,067,603.69	486,737,748.6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配电网智能设备		1,060,239,403.79
配电网信息化服务		55,770,036.97
其他		19,987,571.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135,997,012.4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投运或验收时点确认		1,135,997,012.44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135,997,012.44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及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	43,065,252.63	3,381,909.5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支付的贴现息	-2,217,125.31	-1,059,464.25
公募基金的投资收益	2,629,470.38	
合计	43,477,597.70	2,322,445.25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04.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671,590.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6,832,996.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5.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73,012.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1,811,234.5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28,689,120.40	退税收入持续发生
个税返还	38,726.46	经常发生
进项税加计	6,736.00	经常发生
合计	28,734,582.86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1	4.13	4.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5	3.41	3.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章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